

SUNNY
MOULD

舜宇精工

831906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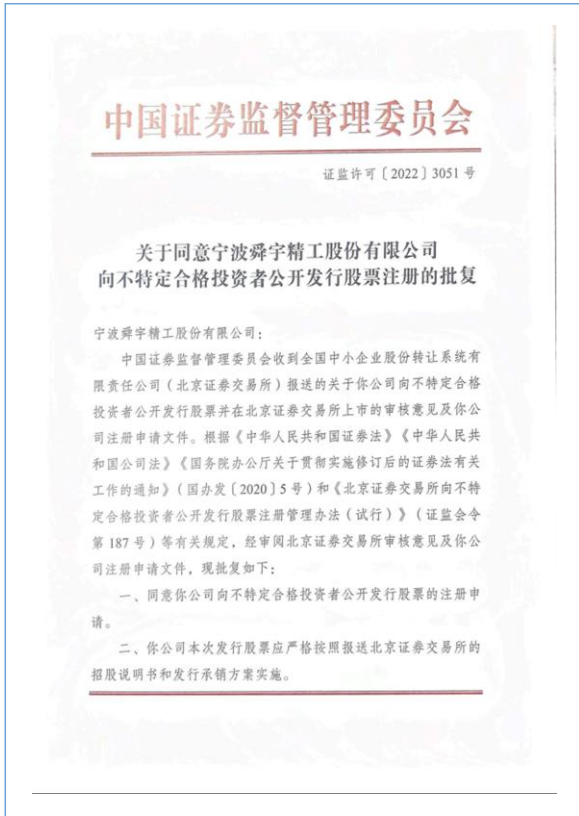
Ningbo Sunny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51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一项，专利名称：一种角度可调的出风口结构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10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大事件	5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7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7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8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82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9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倪文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映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映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经营风险	<p>（一）公司治理的风险</p> <p>公司自 2015 年 2 月挂牌以来，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要求进行公司治理。但公司从“非公众公司”到“公众公司”的角色转变，仍需要一定时间进行“规范改造”，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需要进一步学习、理解，来提升贯彻、执行水平。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p> <p>（二）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p> <p>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延锋汽饰、佛吉亚、新泉股份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以及一汽集团、上汽集团等整车厂商。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比合计为 65.79%，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未来主要客户因自身经营业务变化或者与公司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p>

（三）下游整车制造领域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与整车制造业存在着密切的联动关系，对经济景气周期敏感性较高，受国民经济周期性波动及下游整车行业的影响而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因此，如果未来全球及国内宏观经济发展态势不及预期，将影响汽车行业景气度，进而影响公司所在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前景，并对公司销售规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四）新项目或新产品需求不及预期风险

公司一直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工作，包括智能出风口、电动杯托、氛围灯、CARLOG 等智能功能件、智能照明及智能摄像项目研发工作，新项目及新产品不断研发落地及量产将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新的增长点。但新项目及新产品能否研发落地及量产取决公司自身技术实力、市场需求变化及配套车型开发进度、最终车型产销量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存在新项目或新产品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

（五）外协采购快速增长的风险

为应对下游需求增长及公司现有注塑产能不足，公司加大了外协采购力度，外协采购金额增长较快。报告期内，公司外协件采购金额为 25,614.40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若外协供应商生产经营波动或产品质量不满足要求，可能会对公司产品质量及客户交期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塑料粒子（PC/ABS、PP）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将产生直接影响。2021 年以来，由于全球流动性环境持续宽松等原因，导致全球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若未来大宗商品价格继续保持高位，将使得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进而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发生较大变动，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可能。

（七）业绩下滑风险

由于目前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下游整车制造领域需求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行业不确定性增加；若未来因外部环境变化而导致下游客户减产、停产及终端消费者购车意愿下降等不利影响持续，都将对公司的业绩和订单规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将导致公司未来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p>(八) 市场竞争风险</p> <p>汽车内饰件行业已形成了以整车制造商为核心、以分级零部件供应商为支撑的金字塔型多层次配套供应体系。行业内大多数企业主要以二级供应商身份参与全球汽车产业链体系，市场份额较为分散，行业整体集中度不高。同时，汽车内饰件行业也会受汽车行业“新四化”趋势强化而加速变革，若公司无法在市场竞争中保持持续竞争优势，无法适应汽车内饰件行业整体发展变革节奏，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市场份额下滑的风险。</p> <p>(九)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p> <p>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技能。这些经验和技能由相关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受内外部因素影响，一旦上述人员发生离职的情况，仍有可能导致技术泄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p>二、财务风险</p>	<p>(一) 毛利率波动的风险</p> <p>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主要受到项目毛利差异、收入结构变化、外协采购比重上升、下游整车制造领域需求波动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若未来公司不能有效提高议价能力、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或降低生产成本，则毛利率存在下滑的风险。</p> <p>(二)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高。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6,185.89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1,418.31 万元。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相应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若未来主要客户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则应收账款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p> <p>(三) 存货管理及跌价风险</p> <p>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期末存货金额呈增长趋势。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24,861.8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929.48 万元。如果公司的采购组织和存货管理不力或者客户需求发生重大变动，会增加公司存货管理或跌价风险，并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p> <p>(四) 汇率波动风险</p> <p>公司外销收入主要以欧元、美元、印尼盾等外币计</p>

	<p>价结算，人民币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汇兑净损失为 4.46 万元。若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剧烈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风险，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p> <p>（五）境外投资减值的风险 为拓展高端装备制造及海外业务机会、加深与德国贝尔合作，公司向德国贝尔投资 286.66 万欧元（按当年汇率折算人民币 2,187.55 万元），增资后占德国贝尔注册资本 9.9994%。因受到德国当地和国际经济形势影响，德国贝尔经营业绩出现亏损，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622.36 万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未来若德国贝尔持续亏损，公司境外投资存在继续减值的风险。</p> <p>（六）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07、0.65，均处于较低水平，主要系所处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营模式及募投项目建设需要新增银行借款所致。公司营运资金需求随营业收入规模同步增长，同时公司以自筹资金开展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存在流动性不足风险。</p> <p>（七）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未来若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实施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及子公司或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将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p>
<p>三、法律风险</p>	<p>（一）劳动用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季节性用工需求聘用劳务派遣人员的情况。若公司用工管理不当或外包供应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p>（二）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能按规定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被有关部门要求补缴、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者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p> <p>（三）经营管理不规范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股权代持、未按规定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建设工程未经竣工验收、配套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即投入使用等。如果未来公司仍</p>

	存在其他经营管理不规范情形，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p>(一) 产能消化不足的风险</p> <p>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和汽车智能化及高端制造装备研发项目。其中，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达产后，公司内饰功能件及模具产能将有效提高。若相关产品未来市场规模增长不及预期，或者公司产品销售开拓不力，公司将新增产能无法顺利消化的风险。</p> <p>(二) 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p> <p>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较高。随着新增固定资产规模的扩大，募投项目投产后，固定资产折旧会出现较快增长。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现有业务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收入及利润水平未实现既定目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存在因固定资产增加而引致的固定资产折旧影响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p>
五、其他风险	<p>(一) 子公司异地经营风险</p> <p>目前公司在武汉、滁州、柳州及印尼分别设立子公司。因业绩不及预期及管理成本较高等考虑，公司将印尼舜宇经营性资产租赁给印尼延锋。随着业务的发展和扩张，子公司数量未来可能继续增加，使得公司在采购销售、运营管理、人力资源、财务会计等方面的管理难度增大。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保持管理资源满足管理需要，保证公司的运作机制有效运行，将可能因管理和控制不到位而产生管理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大变化情况说明：公司在申请北交所上市的过程中，重新梳理表述了公司的风险因素。公司在以往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均已涵盖在本次变动中。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母公司、舜宇精工	指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滁州舜宇、滁州公司	指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舜宇、武汉公司	指	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舜宇通达	指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柳州舜宇、柳州公司	指	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印尼舜宇、印尼公司	指	PT. SUNNY MOULD INDONESIA 舜宇模具（印尼）有限公司
德国贝尔、贝尔公司	指	Bär Automation GmbH 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舜宇贝尔	指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舜宇电子、信辉光电	指	宁波舜宇电子有限公司，2020年9月更名为宁波信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舜成智能	指	宁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万舜投资	指	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众宇投资	指	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	指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德邦证券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观韬	指	北京观韬中茂（杭州）律师事务所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中汇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延锋汽饰	指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及旗下企业
上汽集团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企业
新泉股份	指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企业
一汽集团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及旗下企业
普利特	指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企业
锦湖日丽	指	上海锦湖日丽塑料有限公司及旗下企业
印尼延锋	指	Yanfeng Automotive Interiors Systems Indonesia, 延锋汽饰印尼 子公司
AGV	指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 简称 AGV, 通常也称为 AGV 小车。指装备有电磁或光学等自动导航装置, 能够沿规定的导航路径行驶, 具有安全保护以及各种移载功能的运输车。
PP	指	高聚物聚丙烯, 塑料原料的一种
PC/ABS	指	由聚碳酸酯 (PC) 和聚丙烯腈 (ABS) 合并而成的热可塑性塑胶, 塑料原料的一种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舜宇精工
证券代码	831906
公司中文全称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ingbo Sunny Precision Industry Co.,Ltd
法定代表人	倪文军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董云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金舜东路 518 号
电话	0574-62555858
传真	0574-62882302
董秘邮箱	dy@sunnymould.com
公司网址	www.sunnymould.com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金舜东路 518 号
邮政编码	315400
公司邮箱	business@sunnymould.com

【注】：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日披露《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余姚市舜贝路 2 号，已完成工商变更。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成立时间	2002 年 4 月 5 日
上市时间	2023 年 2 月 22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精密、多腔注塑模具和汽车内饰功能件的开发、生产和销

	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连续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5,77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倪文军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倪文军），无一致行动人

【注】：普通股总股本 55,770,000 股是截至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

2023 年 2 月 22 日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交易，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公司股票挂牌交易。本次发行股份为 800 万股（未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股本由 5,577 万股变更为 6,377 万股，已完成工商变更。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全额行使，对应新增发行股数 120 万股，股本由 6,377 万股变更为 6,497 万股，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五、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7369658252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金舜金路 518 号	否
注册资本	55,770,000	否

【注】：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日披露《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余姚市舜贝路 2 号，已完成工商变更。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秦松涛、朱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德邦证券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东二路 558 号外滩金融中心 N1 幢 9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	宋建华、廖晓靖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2 月 22 日 -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注】：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收到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16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50号），2023年2月22日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交易，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公司股票挂牌交易。本次发行股份为800万股（未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股本由5,577万股变更为6,377万股，同时因新厂区建设完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余姚市舜贝路2号，已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3年3月23日全额行使，对应新增发行股数120万股，股本由6,377万股变更为6,497万股。截至年报报告披露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845,472,957.96	724,381,844.67	16.72%	509,366,032.82
毛利率%	18.96%	19.26%	-	2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63,544,359.31	45,477,105.05	39.73%	31,502,26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	53,942,599.63	41,508,024.80	39.73%	26,061,134.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01%	13.21%	-	9.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59%	12.06%	-	8.00%
基本每股收益	1.14	0.82	39.02%	0.5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 比上年 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计	1,093,459,999.33	947,488,081.26	15.41%	813,352,455.96
负债总计	642,090,899.24	562,379,417.65	14.17%	477,427,77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428,067,759.86	365,916,437.65	16.99%	323,465,67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	7.68	6.56	16.99%	5.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84%	58.32%	-	54.92%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72%	59.35%	-	58.70%
流动比率	1.07	1.04	2.88%	1.14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 上年增 减%	2020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5.65	13.26	-	6.68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45,237,329.48	65,629,715.87	-31.07%	50,567,660.48
应收账款周转率	3.65	3.60	-	2.76
存货周转率	2.81	2.64	-	2.28

四、 成长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增长率%	15.41%	16.49%	-	8.39%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72%	42.21%	-	12.25%
净利润增长率%	39.53%	56.42%	-	10.39%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度报告	业绩快报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845,472,957.96	860,517,926.67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544,359.31	65,418,556.03	-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942,599.63	56,073,508.67	-3.80%
基本每股收益	1.14	1.17	-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16.01%	16.44%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13.59%	14.09%	-0.50%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披露的《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快

报》公告，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 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6,631,919.41	212,378,309.85	222,540,722.77	253,922,00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58,239.45	14,641,213.74	14,487,556.39	23,957,34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921,499.44	12,404,648.72	13,459,846.36	19,156,605.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556.48	-450,332.26	2,848,615.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88,840.45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35,365.65	4,182,218.36	3,749,710.60	
债务重组损益	2,414,529.72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82,851.01	537,844.0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56.52	292,975.47	-170,102.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979.61	4,090.30	-	

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544,653.44	4,566,795.88	6,428,224.29	
所得税影响数	910,277.29	390,073.95	879,345.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616.47	207,641.68	107,748.3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601,759.68	3,969,080.25	5,441,130.67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汽车功能件设计、开发、制造于一体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公司专注于出风口、杯托等汽车功能件的设计和制造，以产品协同设计开发、模具研发和制造为根本，顺应国内汽车高端化、电动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目前已将产品线逐步拓展至智能照明、智能机构件及智能摄像等产品。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舜宇贝尔进入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主要为整车制造提供 AGV 及基于 AGV 的集成解决方案。

公司在细分市场拥有良好的品牌信誉度和稳定的客户群体，汽车功能件业务服务客户包括延锋、佛吉亚、江森自控、新泉股份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覆盖的车企品牌包括一汽红旗、上汽通用、比亚迪、梅赛德斯奔驰、法国标致等；同时也直接服务于包括一汽集团、上汽集团、上汽通用五菱等知名汽车厂商以及小鹏、蔚来等造车新势力；公司 AGV 集成解决方案逐步成熟并应用于一汽红旗、北京奔驰、吉利汽车、蔚来等国内知名汽车厂商，同时与中机工程、机械九院、东风院等国内大型机械设计院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业务覆盖国内主要汽车产地集群，同时积极拓展海外客户与海外业务，目前部分产品已销往西班牙、德国、印度尼西亚等国家。

汽车内饰功能件领域，公司生产的汽车功能件、光学件为各整车厂商所生产的特定车型的专用配套零部件，结合客户订单及发行人内部对生产效率、经营风险等多方面考虑，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安排生产。发行人基于与客户签订的框架协议及定期订单情况对采购量进行动态调整，在保证供货连续性的情况下合理安排生产，同时使用安全库存量应对突发需求。AGV 集成解决方案领域，公司以整体方案与系统设计为核心，生产过程涉及硬件组装、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等。公司经过与客户前期的沟通和交流形成并获取相关需求及技术文档，完成需求分析；内部研发部门分析整理需求后形成项目任务书并下发 BOM 清单；采购部门对物料清单进行元器件和产品采购；生产部门在 AGV 组件组装结束后进行程序加载和调试，内部测试通过后提交用户进行后续进场及试运行调试。

公司对不同产品线分别制定了生产过程的控制方法，用以确保生产过程及产品质量得到有效的控制。生产部门根据产品的物料清单结合订单情况形成生产计划，并由生产人员根据相应的流程及要求进行生产。

公司计划依托汽车功能件产品的开发制造实力，通过提升与汽车主机厂同步设计开发能力，结合与科研院所合作研发，提升自主研发的核心竞争力，以进一步落实技术带动市场的发展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未发生变化。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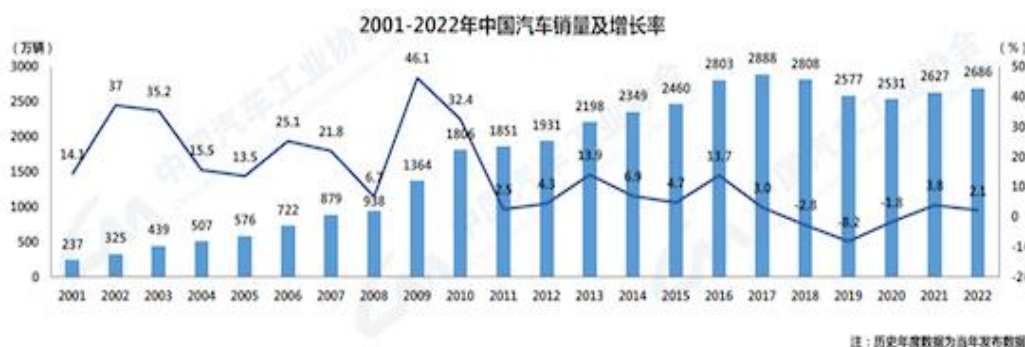
2022 年管理层以公司发展战略为指引，积极落实公司经营方针，坚持以汽车零部件类产品为主营业务大方向不变，基本实现年度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547.3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72%，实现营业利润 6,607.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9.54%，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354.4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9.7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09,346.00 万元，净资产 45,136.91 万元。

2022 年，公司大力推进规范化管理和职业化建设，在财务管理上强化统筹和预算计划，严格按照规范制度运营，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和资产安全。

(二) 行业情况

2022 年，适逢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汽车行业在党中央国务院领导下，在各级政府主管部门指导下，在全行业同仁的共同努力下，克服了诸多不利因素冲击，走出年中波动震荡，持续保持了恢复增长态势，全年汽车产销稳中有增，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向好，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为稳定工业经济增长起到重要作用。



从全年发展来看，2022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702.1 万辆和 2686.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和 2.1%，与上年相比，产量增速持平，销量增速下降 1.7 个百分点。我国汽车产销总量已经连续 14 年稳居全球第一，尽管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芯片结构性短缺、动力电

池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局部地缘政治冲突等诸多不利因素冲击，但在购置税减半等一系列稳增长、促消费政策的有效拉动下，在全行业企业共同努力下，中国汽车市场在逆境下整体复苏向好，实现正增长，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全年汽车销量数据，2022年1-2月开局良好，产销稳定增长；3-5月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产销受阻，部分地区汽车产业链冲击，汽车产销出现断崖式下降；6月开始，购置税优惠落地、厂商促销叠加去年同期因缺芯问题基数较低，汽车销量迅速恢复并实现较高的同比增速；进入四季度，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终端消费市场增长乏力，消费者购车需求释放受阻，汽车产销增速回落，与过去两年相比产量和批发销量并未出现往年和预期政策结束应产生的年底翘尾现象。

从全年库存情况来看，由于2022年汽车市场受不利因素影响，终端库存压力大，1-11月，库存量整体呈上升趋势。12月随着企业控制生产，叠加终端市场消费回暖，终端库存压力有所缓解。12月厂商库存104.5万辆，较上月下降13%，同比增长23.7%，回归合理水平。

在国内强大的消费市场促进下，我国乘用车市场已经连续八年超过2000万辆。自2020年以来，实现连续正增长。近年来呈现“传统燃油车高端化、新能源车全面化”的发展特征。



2022年，乘用车在稳增长、促消费等政策拉动下，实现较快增长，为全年小幅增长贡献重要力量。虽受到芯片短缺等因素的影响，但得益于购置税优惠和新能源快速增长，国内乘用车市场销量呈“U型反转，涨幅明显”特点。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383.6万辆和2356.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1.2%和9.5%，增幅高于行业均超过7个百分点。

从各月销量情况来看，乘用车市场在购置税减半等促消费政策拉动下，加之今年以来，新能源汽车持续保持高速增长，汽车出口势头良好，带动乘用车市场快速发展。自6月份以来保持较快增长，为汽车销量实现增长贡献重要力量。得益于政策优化调整，燃油车购置税减半政策和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退出，厂商优惠幅度加大，叠加春节假期临近，12月终端市场“翘尾现象”显现。

中国品牌车企紧抓新能源、智能网联转型机遇，推动汽车电动化、智能化升级和产品结构优化，得到广大消费者青睐。同时，企业国际化的发展更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今年以来，中国品牌乘用车市场占有率一路攀升。2022年中国品牌乘用车销量1176.6万辆，同比增长22.8%。市场份额达到49.9%，上升5.4个百分点。伴随居民收入水平的逐步提高，我国汽车市场整体呈现消费升级趋势，但增速有所放缓。高端品牌在前两年保持较快增长，但由于外部环境因素影响，消费需求受到一定影响，尤其高端品牌消费者多为增换购人群，整体节奏有所放缓。2022年，高端品牌乘用车销量完成388.6万辆，同比增长11.1%。高于乘用车增速1.6个百分点，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16.5%，占比高于上年0.7个百分点。

我国新能源汽车近两年来高速发展，连续8年位居全球第一。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2年，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产销分别完成705.8万辆和688.7万辆，同

比分别增长 96.9%和 93.4%，市场占有率达到 25.6%，高于上年 12.1 个百分点，今年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较大的 4 月份同比增速仍超四成，随后也快速恢复至高位，逐步进入全面市场化拓展期，迎来新的发展和增长阶段。



2022 年，纯电动汽车销量 536.5 万辆，同比增长 81.6%；插电式混动汽车销量 151.8 万辆，同比增长 1.5 倍。新能源乘用车中，目前主要销量贡献集中于 15-20 万元，累计销量 185.5 万辆，同比增长最显著，达到 2.1 倍。除 50 万元以上市场，其他各价格区间同比均呈增长态势，消费结构呈现多元化特征。新能源乘用车，各级别同比均呈现正增长，表现出各级别市场均衡发展良好态势。目前销量及涨幅均主要集中在 A 级，累计销量 238.6 万辆，同比增长 1.4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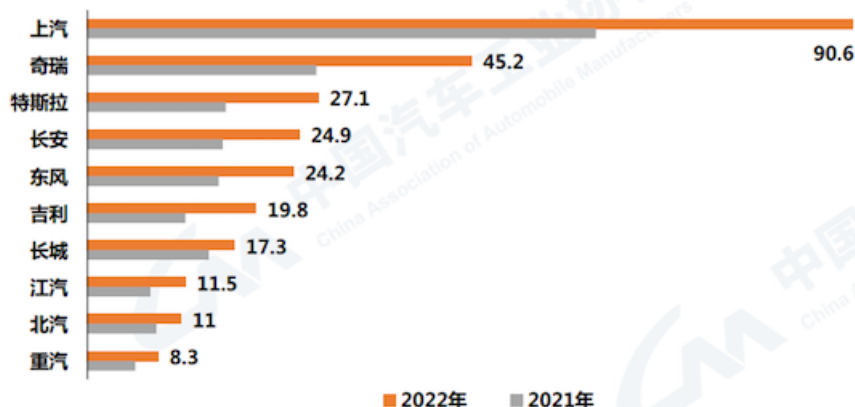
汽车出口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屡创月度历史新高，自 8 月份以来月均出口量超过 30 万辆，全年出口突破 300 万辆，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增长。



2022 年，由于海外供给不足和中国车企出口竞争力的大幅增强，出口突破 300 万辆，达到 311.1 万辆，同比增长 54.4%，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增长。分车型看，乘用车出口 252.9 万辆，同比增长 56.7%；商用车出口 58.2 万辆，同比增长 44.9%。新能源汽车出口 67.9 万辆，同比增长 1.2 倍。自 2021 年，中国汽车出口全年总量首次突破 200 万辆，打破之前在百万辆左右徘徊的局面，实现了跨越式突破。

中国品牌整车从“国内”走向“海外”的全球化趋势：自主品牌在三电技术和智能驾驶相关领域逐步建立起竞争优势，国内份额提升，出口呈加快增长趋势；2022 年，整车出口前十企业中，从增速上来看，吉利出口 19.8 万辆，同比增长 72.4%；奇瑞出口 45.2 万辆，同比增长 67.7%。我国汽车产品国际市场的地位在 2021 年的基础之上进一步得到巩固。

2022年整车出口量前十位企业 (万辆)



展望 2023 年，我国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大力提振市场信心，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积极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随着相关配套政策措施的实施，将会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和消费活力，加之新的一年芯片供应短缺等问题有望得到较大缓解，中汽协预计，2023 年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呈现 3% 左右增长。

报告期内，行业法律法规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图文和数据取自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5,914,589.69	6.03%	41,346,796.63	4.36%	59.42%
应收票据	10,991,555.19	1.01%	6,365,000.00	0.67%	72.69%
应收账款	247,675,746.97	22.65%	190,424,652.70	20.10%	30.06%
存货	239,323,182.84	21.89%	227,785,090.32	24.04%	5.07%
投资性房地产	30,887,881.54	2.82%	-	-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14,461,401.59	10.47%	110,633,108.52	11.68%	3.46%
在建工程	160,001,820.81	14.63%	119,541,000.12	12.62%	33.85%
无形资产	52,308,708.12	4.78%	55,133,856.75	5.82%	-5.12%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139,436,232.43	12.75%	97,115,319.17	10.25%	43.58%
长期借款	27,713,785.79	2.53%	-	-	100.00%
应收款项融资	56,320,166.19	5.15%	93,222,476.01	9.84%	-39.59%
预付款项	6,179,637.23	0.57%	3,856,898.97	0.41%	60.22%

合同资产	9,267,331.55	0.85%	7,001,464.18	0.74%	32.36%
使用权资产	628,317.36	0.06%	1,182,923.72	0.12%	-46.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91,832.45	1.77%	1,756,504.22	0.19%	1,004.00%
合同负债	14,406,857.32	1.32%	35,834,531.71	3.78%	-59.80%
应交税费	8,184,383.56	0.75%	5,232,656.12	0.55%	56.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13,648.11	0.48%	550,234.04	0.06%	847.53%
其他流动负债	1,162,301.02	0.11%	4,205,887.71	0.44%	-72.36%
租赁负债	445,447.70	0.04%	653,294.44	0.07%	-3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6,539.76	0.28%	346,267.00	0.04%	782.7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2022年末，货币资金 65,914,589.69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4,567,793.06 元，增加 59.4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加强回款管理，收到回款增加。

2、应收票据

2022年末，应收票据 10,991,555.19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4,626,555.19 元，增加 72.6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收到多笔货款，其中多数是低信用等级的银行票据及商业承兑汇票未背书所致。

3、应收账款

2022年末，应收账款 247,675,746.97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57,251,094.27 元，增加 30.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同时本年第四季度收入大于上年度，导致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所致。

4、投资性房地产

2022年末，投资性房地产 30,887,881.54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30,887,881.54 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舜宇通达在建工程新建成的房屋出租所致。

5、在建工程

2022年末，在建工程 160,001,820.81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40,460,820.69 元，增加 33.8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宁波新基地陆续投入建设，在建工程余额相应增长。

6、短期借款

2022年末，短期借款 139,436,232.43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42,320,913.26 元，增加 43.58%，主要原因是宁波新基地项目建设占用较多运营资金而新增银行借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所致。

7、长期借款

2022年末，长期借款 27,713,785.79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7,713,785.79 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宁波新基地项目建设取得了项目贷款。

8、应收款项融资

2022年末，应收款项融资 56,320,166.19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36,902,309.82 元，减少 39.59%，主要原因是应收款项融资更多用于背书后终止确认，而上期更多用于质押后开具应付票据。

9、预付款项

2022年末，预付款项 6,179,637.23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322,738.26 元，增加 60.2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10、合同资产

2022年末，合同资产 9,267,331.55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265,867.37 元，增 32.3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 AGV 项目确认收入后进入质保阶段，应收质保金增加所致。

11、使用权资产

2022年末，使用权资产 628,317.36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554,606.36 元，减少 46.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舜宇贝尔与宁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到期不再续租所致。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2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91,832.45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17,635,328.23 元，增加 1004.00%，主要原因是宁波新基地项目预付了较多的设备款所致。

13、合同负债

2022年末，合同负债 14,406,857.32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21,427,674.39 元，减少 59.80%，主要原因是上期的 AGV 项目预收款本期确认收入所致。

14、应交税费

2022年末，应交税费 8,184,383.56 元，较上年期末则增加 2,951,727.44 元，增加 56.41%，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有所增加所致。

1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13,648.11 元，较上年期末则增加 4,663,414.07 元，增加 847.53%，主要原因是公司的银行部分长期借款按照还款计划将于一年内到期所致。

16、其他流动负债

2022年末，其他流动负债 1,162,301.02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3,043,586.69 元，减少 72.36%，主要原因是公司上期 AGV 项目待转销项税本期确认收入减少所致。

17、租赁负债

2022年末，租赁负债 445,447.70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207,846.74 元，减少 31.8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支付部分租赁款所致。

18、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 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6,539.76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710,272.76 元，增加 782.7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的金额增加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45,472,957.96	-	724,381,844.67	-	16.72%
营业成本	685,171,993.09	81.04%	584,839,599.57	80.74%	17.16%
毛利率	18.96%	-	19.26%	-	-
销售费用	8,176,509.21	0.97%	7,651,172.32	1.06%	6.87%
管理费用	34,061,632.84	4.03%	32,267,807.78	4.45%	5.56%
研发费用	43,537,661.79	5.15%	39,433,541.38	5.44%	10.41%
财务费用	2,484,853.50	0.29%	5,329,509.29	0.74%	-53.38%
信用减值损失	-2,931,413.28	-0.35%	3,453,563.67	0.48%	184.88%
资产减值损失	-7,266,811.59	-0.86%	-9,185,698.55	-1.27%	-20.89%
其他收益	6,369,228.30	0.75%	4,437,845.99	0.61%	43.52%
投资收益	2,035,722.53	0.24%	-	-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90,041.20	0.01%	-398,250.37	-0.05%	-122.61%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66,070,178.32	7.81%	47,349,385.47	6.54%	39.54%
营业外收入	1,524.79	0.00%	313,421.52	0.04%	-99.51%
营业外支出	202,478.99	0.02%	72,527.94	0.01%	179.17%
净利润	63,987,106.52	7.57%	45,859,210.54	6.33%	39.5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财务费用

2022年度,财务费用 2,484,853.50 元,较上年度减少 2,844,655.79 元,减少 53.3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申报“350”企业贴息补助,收到财政贴息所致。

2、信用减值损失

2022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 2,931,413.28 元,较上年增加 6,384,976.95 元,增加 184.8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致计提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相应增加,同时上年同期公司收回土地收储款,致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转回所致。

3、其他收益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6,369,228.30 元,较上年增加 1,931,382.31 元,增加 43.5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投资收益

2022 年度,投资收益 2,035,722.53 元,较上年增加 2,035,722.53 元,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印尼舜宇与上汽国际印尼达成了对前期房租费用减免金额的协议。

5、资产处置收益

2022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 90,041.20 元,较上年减少 488,291.57 元,减少 122.61%,主要原因是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处置收益,本次确认处置固定资产较少。

6、营业利润

2022 年度,营业利润 66,070,178.32 元,较上年度增加 18,720,792.85 元,增加 39.5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加,同时收到政府的贴息补助致财务费用减少,相应营业总成本增长幅度低于收入的增长幅度,另外本期收到政府补助的增加及投资收益增加,综上,2022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加。

7、营业外收入

2022 年度,营业外收入 1,524.79 元,较上年度减少 311,896.73 元,减少 99.51%,主要原因是上期存在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本期无该事项。

8、营业外支出

2022 年度,营业外支出 202,478.99 元,较上年度增加 129,951.05 元,增加 179.71%,主要原因是部分资产报废所致。

9、净利润

2022 年度,净利润 63,987,106.52 元,较上年度增加 18,127,895.98,增加 39.5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增长 39.54%,同时本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增长 39.53%,与营业利润增长幅度基本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68,147,002.15	661,818,128.04	16.07%
其他业务收入	77,325,955.81	62,563,716.63	23.60%
主营业务成本	614,859,612.54	523,793,268.89	17.39%
其他业务成本	70,312,380.55	61,046,330.68	15.18%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饰功能件	623,821,821.80	508,847,493.33	18.43%	15.87%	14.72%	增加 0.82 个百分点
模具	91,256,793.93	70,039,496.39	23.25%	24.69%	39.84%	减少 8.31 个百分点
AGV 集成解决方案	50,424,683.74	34,244,632.31	32.09%	12.95%	29.37%	减少 8.62 个百分点
非汽车零部件	2,643,702.68	1,727,990.51	34.64%	-52.89%	-53.01%	增加 0.16 个百分点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销	714,643,030.60	573,694,331.03	19.72%	12.18%	14.19%	减少 7.09 个百分点
外销	53,503,971.55	41,165,281.51	23.06%	116.24%	92.29%	增加 7.48 个百分点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按产品分类分析：

1、模具

2022 年度，公司模具成本 70,039,496.3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952,992.95 元，增加 39.84%，主要原因是模具业务增加，同时公司增大了外协采购，将部分模具组成部分委外。

2、非汽车零部件

2022 年度，公司非汽车零部件收入 2,643,702.6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68,258.88 元，减少 52.89%，非汽车零部件成本 1,727,990.5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949,065.77 元，减少 53.0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滁州公司非汽车零部件业务订单量减少导致。

按区域分类分析：

1、外销

2022年度，公司外销收入 53,503,971.5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8,760,570.47 元，增加 116.24%，公司外销成本 41,165,281.5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757,600.38 元，增加 92.2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的外销收入中增加了模具业务，毛利率较高；内饰功能件外销价格调整，同时海运费成本有所下降，毛利率明显恢复。因此综合毛利率明显上升。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延锋汽饰	368,826,742.06	43.62	否
2	上汽集团	71,253,225.31	8.43	否
3	新泉股份	41,966,002.04	4.96	否
4	智己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9,843,928.06	4.71	否
5	一汽集团	34,350,949.24	4.06	否
合计		556,240,846.71	65.7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舜宇智领技术有限公司	35,506,325.67	7.19%	否
2	宁波浙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3,996,471.30	6.88%	否
3	普利特	30,735,172.81	6.22%	否
4	锦湖日丽	18,966,112.75	3.84%	否
5	柳州景泰精密塑胶模具制品有限公司	17,899,585.37	3.62%	否
合计		137,103,667.90	27.7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37,329.48	65,629,715.87	-3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94,638.53	-37,215,339.23	-18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09,808.73	-39,803,013.64	291.97%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37,329.48 元，较上年度减少 31.0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使用票据结算业务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94,638.53 元，较上年度减少 187.2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宁波新基地建设投入加大。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38,725.32 元，较上年度增加 291.9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新基地建设，银行借款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6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公司全称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0066143536X7
成立日期	2007年5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倪文军
注册资本	4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4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安徽省滁州市花园西路118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制造、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配件的生产
主要产品	主要产品为汽车内饰功能件相关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2、

公司全称	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5MA4KNGWG6G
成立日期	2016 年 9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	倪文军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武汉市江夏区金港新区东岳路 1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江夏区金港新区东岳路 1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及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主要产品	主要产品为汽车内饰相关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3、

公司全称	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MA5KAFNB65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	倪文军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柳州市柳东新区 C 区标准厂房 2 栋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制造、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主要产品	主要产品为汽车内饰相关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4、

公司全称	安徽舜宇精工智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8NE67F25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倪文军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公司住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儒林路政务中心6号楼614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5、

公司全称	Sunny Mould Indonesia, PT.（舜宇模具（印尼）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11日
注册代码	8120002911541
法定代表人	倪文军
注册资本	2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200万美元
公司住所	勿加泗省，芝加浪市，苏加马西村，德尔达马斯2号区域，3号厂房，绿地国际工业园中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99%，滁州舜宇持股1%。
经营范围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制造、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服务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主要产品	主要产品为汽车内饰相关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6、

公司全称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MA28YMWX75

成立日期	2017年4月1日
法定代表人	倪文军
注册资本	1,503.28万元
实收资本	1,012.53万元
公司住所	浙江省余姚市兴业路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机械电子设备、大型自动化系统与生产线成套设备开发、制造、安装；信息技术与网络系统设计、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转让；计算机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销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的研发与生产
主要产品	AGV及基于AGV集成解决方案

7、

公司全称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5MA4KL7DQ1K
成立日期	2015年10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倪文军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金港新区东岳路1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51%，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持股49%。
经营范围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口的货物及技术）；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制	162,452,834.02	26,155,811.97	9,841,804.45

		造、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武汉舜宇模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及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781,434.60	10,928,887.56	332,320.27
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制造、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48,293,492.91	6,888,963.04	1,912,075.37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口的货物及技术）；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784,685.75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机械电子设备、大型自动化系统与生产线成套设备开发、制造、安装；信息技术与网络系统设计、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转让；计算机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销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	50,424,683.74	16,180,051.43	7,098,852.21

		定经营或禁止进出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舜宇精工智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专用设备	-	-	-262,308.69

		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舜宇模具（印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模具、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制造、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服务	13,871,451.31	-708,726.89	2,646,071.09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三部门于2021年联合发文，2021年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GR20213310112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公司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于2021年联合发文，2021年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GR20213400460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

自治区税务局三部门于 2021 年联合发文，2021 年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214500130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于 2020 年联合发文，2019 年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194200045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及《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 号)以及相关税收规定，2022 年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并通过重新认定并获得编号为 GR20224200738020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此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三部门于 2020 年联合发文，2020 年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203310016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余姚市税务局 2019 年 3 月 20 日颁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对于其销售的备案相应软件产品产生的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

(7)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2 年 3 月 3 日颁发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1 号文、《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8)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3,537,661.79	39,433,541.3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15%	5.4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7
本科	64	55
专科及以下	139	121
研发人员总计	209	18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8.19%	14.64%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55	12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	8

4、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智能触控微程序控制器的研发	提升产品的触控功能	中试阶段	出风口氛围灯能与声、光、震动进行控制互联	增强研发能力,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扩展市场
车载智能摄像集成系统产品项目研发	通过打造车载高清拍照系列产品,加强车载娱乐摄像功能	中试阶段	开发车载摄像产品升降功能;开发车载高清摄像模组;开发车载高清拍摄电子模块	完善公司产品布局,满足更广泛应用需求
轿车用智能出风口成套模具的研发	提升汽车内外饰件质量	中试阶段	提升成型模具的高生产效率和安全可靠性及优异的制品质量	降本增效,提升产品质量

新能源乘用车智能出风口产品研发	研发自动化程度高, 调节方便, 同时外观简洁美观的智能出风口	小试阶段	可开启/关闭的风门机构技术; 摆风的叶片机构技术	增强研发能力, 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扩展市场
汽车杯托夹持结构的研发	外观精致; 功能多样性, 质量稳定的杯托	中试阶段	开发一款卡爪结构靠按压开关能够折叠隐藏的杯托	完善公司产品布局, 满足更广泛应用需求
空调出风口叶片模具轴头尺寸精度提升技术的研发	降低装配管控风险, 提升产品尺寸精度与表面质量	小试阶段	论证全新的模具结构在成型产品时的可靠性和产品合格率; 通过模具加工精度, 提供精密模具零件的调整实现产品尺寸公差控制	降本增效, 提升产品质量
基于 MLA 技术的照地灯项目研发	MLA 技术在照地灯的应用	研究阶段	采用计算机运动仿真技术, 对 MLA 照地产品的合理性, 安全性, 运动可靠性进行充分验证分析	增强研发能力, 为公司开拓相关市场业务打下坚实基础
基于嵌入式控制技术电动风口的项目研发	嵌入式控制技术电动出风口	研究阶段	嵌入式控制技术电动出风口技术; 嵌入式控制技术电动出风口技术软硬件控制逻辑	降本增效, 提升产品质量, 满足更广泛应用需求

基于车载照明光学零部件模具技术的研发	内饰照明组件的模具开发	研究阶段	无框模架的应用，简化加工工艺，提升加工质量；攻克光导产品导光齿加工难关	增强研发能力, 为公司开拓相关市场业务打下坚实基础
基于车载拍摄云台稳像器技术的研发	乘用车应用车载云台拍摄稳像器技术	研究阶段	车载云台拍摄稳像器驱动技术；车载云台拍摄稳像器技术软硬件控制逻辑	增强研发能力, 为公司开拓相关市场业务打下坚实基础
基于智能控制技术车载运动机构项目的研发	采用控制技术手段使产品达到智能化、信息化，新能源车的集成化	研究阶段	控制技术的车载运动机构辅助驾驶技术；控制技术的车载机构运动举升驱动技术；控制技术的车载运动机构软硬件控制逻辑	增强研发能力, 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扩展市场
基于稳定运动机构技术杯托项目的研发	采用升降技术手段使产品达到美观、智能，新能源车的集成	小试阶段	控制技术的升降杯托件技术；控制技术的调节组件结构技术；控制技术的锁紧件结构技术	增强研发能力, 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扩展市场
触控式顶灯产品的研发	汽车顶灯触摸式的控制	研究阶段	通过触摸实现功能的情况下，更让消费者提高手感及观赏性；	降本增效，提升产品质量，满足更广泛应用需求

			降低模具制造难度，方便模具的制作和调整；减少零件组装和将众多功能集成的问题	
--	--	--	---------------------------------------	--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舜宇精工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84,547.30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长 16.72%。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关于收入的披露详见附注五（三十六）。由于收入是舜宇精工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舜宇精工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舜宇精工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获取销售清单，对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价格协议、对账单、验收单、报关单、提单、发票及回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舜宇精工公司的会计政策；
- （4）对收入实施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对比、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比，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 （5）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确认本期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检查收入是否被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经审慎审核, 公司管理层认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影响其独立性的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长期担任国内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经验, 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期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和审计方法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与我司进行充分的讨论与沟通, 及时协商解决有关问题, 公司管理层认为, 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 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 能够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 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的“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注 1]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 2]

[注 1]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 15 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 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 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并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 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 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对截至解释 15 号施行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进行追溯调整, 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此项政策变更

对本公司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注 2]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新增的上述交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上述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半年度会计差错更正：

2022 年 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倪文军将其持有的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拥有的公司 10 万股以 7.12 元/股的价格转让公司员工高绍芊；2022 年 6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倪文军将其持有的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拥有的公司 8 万股以 6.91 元/股的价格转让公司员工马强祥；公司原员工吕科将其持有的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拥有的公司 5 万股以 6.91 元/股的价格转让公司员工孟志华；公司原员工吕科将其持有的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拥有的公司 1 万股以 6.91 元/股的价格转让公司员工贺宗贵。公司未在 2022 年半年报中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股份支付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应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司以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发行底价 13.88 元/股的公允价格符合准则的要求，公允价格与转让价格的差额按照服务期限在报告期内进行摊销并确认股份支付金额，将其确认为管理费用及资本公积。因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已构成股份支付，但公司未按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故应作为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和 2022 年半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

				例
未分配利润	229,454,786.85	-477,400.00	228,977,386.85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6.63%	-0.12%	6.5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5.64%	-0.13%	5.51%	-
净利润	25,329,480.29	-477,400.00	24,852,080.29	1.8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25,099,453.19	-477,400.00	24,622,053.19	.9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21,326,148.16	-477,400.00	20,848,748.16	2.24%
资本公积	104,461,003.71	477,400.00	104,938,403.71	0.46%
管理费用	14,327,586.58	477,400.00	14,804,986.58	3.33%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始终重视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诚信经营、守法纳税、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大力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随着企业的发展，公司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提高员工薪酬和福利待遇。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 全球汽车产业发展及自主品牌崛起带动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增长

全球汽车行业市场快速发展，给中国自主品牌的培育和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和空间。在经历了多年积累和战略转型后，中国自主品牌全面发力，根据乘用车市场信息联席会正式发布的 2021 年广义乘用车批发年销售数据显示，排名前十的汽车企业中自主品牌占比高达 60%，且与 2020 年相比在销量和市场占有率方面都有着显著提高。

随着国际环境的逐渐回稳，芯片短缺的情况得以缓解，国内制造业在复产复工的号召下逐渐回稳。2022 年上半年，以广汽集团、比亚迪为代表的国产自主品牌车企均有着良好的市场表现，自主品牌销量占全国汽车总销量比例达 47.20%，市场份额持续提升。

汽车零部件作为汽车整车的基础组件，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市场化的不断推进，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工业体系中占据了十分重要的地位。目前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已然形成了一套独立并且高效运行的生态体系。与此同时，国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已从原有与整车企业共存的生产模式中脱离，以专业化的生产模式逐步与整车厂商共同打造汽车产业纵向一体化。伴随日本、欧美等发达国家相对劳动力成本较高导致成本优势的匮乏，各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加快了产业转移的脚步，中国、印度等国家成为了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阵地。

(2) 汽车“新四化”推动国内汽车零部件与制造装备转型升级

2020 年，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多个国家部委相继发布了《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国家车联网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指南（车辆智能管理）》等相关政策，指引国内汽车行业朝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共享化的“新四化”方向转型，汽车产业面临颠覆性的变革。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0 年至 2025 年低速驾驶场景和停车场景将实现自动化，至 2040 年近 7 成行驶车辆实现智能驾驶技术。

在以自动驾驶为目标的前提下，以电动化为基础，网联化为手段，汽车产品将逐步实现智能化出行。从传统燃油车转型新能源汽车的过程中，电动化意味着电池、电机、电控等多方面替换方案的实施；网联化带来了各汽车零部件的电控植入与信息采集；通过电动化与网联化所带来的汽车结构升级，为配合汽车智能化转型，需要配套更加成熟、完善和高速的互联网技术、导航技术以及由此延伸的芯片、传感、传导等多个新增领域。

汽车功能件和汽车制造装备作为汽车的组成单元和制造工具，在“新四化”不断提速的形势下孕育了巨大的市场和发展空间。例如，通过语音控制或温度控制的汽车功能件，在保障基础功能的同时以电动化、网联化和智能化的手段增强了驾驶体验；柔性汽车制造产线为汽车整车厂商对车型的快速迭代升级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在汽车行业“新四化”的趋势带动下，国内汽车整车行业、汽车零部件行业及汽车制造装备行业的市场空间均得到了大幅扩充。

此外，在满足正常驾驶所必备的基本功能外，汽车智能化也进一步促进驾驶过程中的体验感和舒适度成为在汽车选购及设计发展的重要考量之一。其中，汽车氛围灯作为车内功能照明的补充，能够扩大车内的空间感官，提高驾乘舒适感的同时提升车辆档次，营造品牌特性。以往氛围灯多用于中高端车型，如奥迪、奔驰、宝马等国内外知名品牌，但随着合资品牌和自主品牌的不断发力，现已得到较为广泛的运用，特别是其旗舰车型。在汽车智能化发展的趋势下，车内氛围灯作为“以用户为中心”的设计理念下应运而生的主要汽车内饰产品之一，主要用于营造具有人文关怀和情感表达的空间氛围。随着人民对汽车内饰品质需求的日益提升，消费者对车内氛围灯的人机交互维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跟随音乐变化的律动氛围灯，根据温度感知的温控氛围灯等。随着汽车的电动化趋势愈发强烈，车载氛围灯作为诠释个性的渠道，也深受年轻消费者的喜爱。

(3) 汽车轻量化发展趋势促使汽车零部件产品“以塑代钢”

汽车工业的轻量化发展促使汽车注塑功能件逐渐成为不可替代的功能零部件之一。在全球节能减排逐步推进的大环境下，低能耗、低污染已然成为产品优劣的重要指标之一。全球汽车产量及保有量与日俱增，由此所带来的燃油消耗、尾气污染亦或是新能源汽车的能源消耗，都与汽车的整车质量密切相关。塑料的轻量化，可塑性高、耐腐蚀性强等多种属性使得注塑零部件能够有效的降低汽车车身重量，减少能量消耗。据有关研究表明，燃油汽车自重每降低 0.1t，其每百公里燃油消耗可减少 0.8L，同时减少 CO₂、NO_x 等污染气体排放量约 2.5g。对于现代汽车而言，无论是内饰、外饰还是汽车功能件，已经有相当一部分汽车零部件使用塑料制品代替钢制材料，“以塑代钢”趋势明显。

(4) 造车新势力引领市场，新能源汽车重塑汽车零部件等供应链布局

气候变暖已逐渐成为全球范围内首要关注的重点问题之一，世界各国对环境保护的意识不断加强，这使得近年来新能源汽车获得了大力推广。2020 年 11 月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指出，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是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发展的战略举措，力争到 2025 年实现我国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 20%左右的发展愿景。

在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趋势下，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也随之转型升级。传统汽车零部件厂商和整机厂商的沟通与层级结构复杂，已无法对快速多变的汽车消费市场需求做出快速、精准的反馈。这也使得整车厂与零部件供应商之间亟需寻找一种更为行之有效的合作方式和沟通渠道，促使国内汽车行业产业链加速改造，寻求更加积极、高效的合作模式，为汽车零部件厂商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5) 制造装备智能化升级助力整车制造产业

制造装备作为工业制造的重要组成部分，贯穿包含设计、生产等各个环节。汽车行业作为工业发展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制造装备在汽车行业的运用成为了最重要的应用场景之一。随着各大传统汽车制造厂商及造车新势力纷纷进军新能源汽车领域，传统汽车生产线的智能化升级及全新智能化制造产线的建设与投产，都为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从汽车行业发展来看，快速增长的市场空间为智能制造装备的发展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同时国内供给侧改革的持续推进使汽车产业的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面临着巨大的挑战，也给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提供了机遇。

我国目前已经进入了全新的经济发展状态，在我国劳动力成本逐年攀升的状态下，人口红利所带来的劳动力优势不断消失，传统制造业的利润也随之减少。我国劳动年龄人口已连续 9 年持续下降，2019 年占总人口比例为 70.60%。作为重要驱动力的人工生产力的下降，使得构建新形态的制造体系成为我国亟需解决的重要问题之一。在此背景下，无人工干预下的智能制造生产线应运而生，通过传感技术、物联技术和网络技术的不断迭代融合，高效化、柔性化、精确化和智能化的智能制造装备使得企业生产过程能够有效节省人工成本，降本增效。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依托“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和“汽车智能化及高端制造装备研发项目”，实现在现有主业基础上的延伸和拓展，为公司增添新的业绩增长点，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产品研发能力，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公司更好地把握机遇、迎接挑战，实现健康稳定的可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占有率，依托行业经验与品牌影响力，公司将积极推进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新行业的拓展奠定基础，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2、加快推进技术创新及应用，抓住当前市场所需的技术重点，通过新技术的应用提高产品质量和竞争力，扩充市场发展潜能，提升公司未来成长空间，为募投项目的投产运行提供高效的技术保证。

3、增强海内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巩固加强与核心客户的深度合作关系，努力做好新产品的市场调研，加强客户拜访交流，持续提升服务水平。

4、继续提升公司精益生产能力、推动公司管理制度改革，健全完善公司各项管理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营水平，优化公司内控管理流程。

5、持续推动安全、环保常抓不懈，为公司持续稳定有序开展生产经营提供有力保障。继续进行有效的全方位安全管控，从本质上提升企业的安全水平，不断完善以安全标准化为核心的安全管理平台，协同推行保安巡更系统、化学品监控系统，提升企业节能降耗与清洁生产水平。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选拔、培养和引进机制，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倡导激情、创新、开放进取和健康向上的企业氛围，提高企业员工的认同感跟归属感，增强企业凝聚力。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 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自 2015 年 2 月挂牌以来，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要求进行公司治理。但公司从“非公众公司”到“公众公司”的角色转变，仍需要一定时间进行“规范改造”，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需要进一步学习、理解，来提升贯彻、执行水平。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机制。公司也将不断完善相关规则制度，加强公司治理，进一步提高决策层和管理层的水平，与时俱进，带领公司不断发展壮大，做强做大，消除公司经营管理的风险。

(二)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技能。这些经验和技能由相关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受内外部因素影响，一旦上述人员发生离职的情况，仍有可能

导致技术泄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较高薪酬待遇和继续深造机会、鼓励其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与其签订《保密、不竞争及知识产权归属协议》、实施股权激励等措施，保持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性。

（三）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07、0.65，均处于较低水平，主要系所处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营模式及募投项目建设需要新增银行借款所致。公司营运资金需求随营业收入规模同步增长，同时公司以自筹资金开展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存在流动性不足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和短期银行借款来满足流动性的需要。针对公司流动性偏低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公司未来计划提高长期负债的比例以优化负债结构，并在适当时候进行股权融资。

（四）存货管理及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期末存货金额呈增长趋势。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24,861.8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929.48 万元。如果公司的采购组织和存货管理不力或者客户需求发生重大变动，会增加公司存货管理或跌价风险，并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持续优化与客户在项目开发、验收等技术标准环节的管控，减少与客户重复确认时间，优化内部生产、采购流程，缩短与客户交付确认时间、项目开发、生产环节周期，以逐步减少存货。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未来若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实施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及子公司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将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参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坚持自主研发路线，加大研发投入，争取在各方面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保证公司各项指标能够满足该项资质的认定标准，能够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六）子公司异地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在武汉、滁州、柳州及印尼分别设立子公司。因业绩不及预期及管理成本较高等考虑，公司将印尼舜宇经营性资产租赁给印尼延锋。随着业务的发展和扩张，子公司数量未来可能继续增加，使得公司在采购销售、运营管理、人力资源、财务会计等方面的管理难度增大。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保持管理资源满足管理需要，保证公司的运作机制有效运行，将可能因管理和控制不到位而产生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大市场拓展和新项目研发投入力度，用业务量的增加消化各项费用；同时利用总部在市场、研发、财务、生产、行政人事等环节上的管理体系对各制造基地进行管理覆盖，并完善生产基地内部相关管理制度，健全考核、监督机制、强化风险管理，以及时发现和降低风险，确保各生产基地尽快步入稳定运营轨道。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一）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延锋汽饰、佛吉亚、新泉股份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以及一汽集团、上汽集团等整车厂商。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比合计为65.79%，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未来主要客户因自身经营业务变化或者与公司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等多种方式不断开拓新的市场。另一方面不断提高技术工艺水平，增强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综合竞争力，吸引新客户、维护老客户。

（二）下游整车制造领域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与整车制造业存在着密切的联动关系，对经济景气周期敏感性较高，受国民经济周期性波动及下游整车行业的影响而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因此，如果未来全球及国内宏观经济发展态势不及预期，将影响汽车行业景气度，进而影响公司所在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前景，并对公司销售规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三）新项目或新产品需求不及预期风险

公司一直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工作，包括智能出风口、电动杯托、氛围灯、CARLOG等智能功能件、智能照明及智能摄像项目研发工作，新项目及新产品不断研发落地及量产将会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新的增长点。但新项目及新产品能否研发落地及量产取决于公司自身技术实力、市场需求变化及配套车型开发进度、最终车型产销量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存在新项目或新产品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

（四）外协采购快速增长的风险

为应对下游需求增长及公司现有注塑产能不足，公司加大了外协采购力度，外协采购金额增长较快。报告期内，公司外协件采购金额为25,614.40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若外协供应商生产经营波动或产品质量不满足要求，可能会对公司产品质量及客户交期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塑料粒子（PC/ABS、PP）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将产生直接影响。2021年以来，由于全球流动性环境持续宽松等原因，导致全球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若未来大宗商品价格继续保持高位，将使得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进而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发生较大变动，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可能。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成本管控，以对主要原材料价格趋势做出理性判断为前提及时补充生产供应，同时坚持和加强多家比价的原则，尤其对大宗采购加强了价格谈判和议价管控。

（六）业绩下滑风险

由于目前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下游整车制造领域需求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行业不确定性增加；若未来因外部环境变化而导致下游客户减产、停产及终端消费者购车

意愿下降等不利影响持续，都将对公司的业绩和订单规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将导致公司未来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七）市场竞争风险

汽车内饰件行业已形成了以整车制造商为核心、以分级零部件供应商为支撑的金字塔型多层次配套供应体系。行业内大多数企业主要以二级供应商身份参与全球汽车产业链体系，市场份额较为分散，行业整体集中度不高。同时，汽车内饰件行业也会受汽车行业“新四化”趋势强化而加速变革，若公司无法在市场竞争中保持持续竞争优势，无法适应汽车内饰件行业整体发展变革节奏，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市场份额下滑的风险。

（八）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主要受到项目毛利差异、收入结构变化、外协采购比重上升、下游整车制造领域需求波动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若未来公司不能有效提高议价能力、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或降低生产成本，则毛利率存在下滑的风险。

（九）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高。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6,185.86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1,418.31 万元。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相应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若未来主要客户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则应收账款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与客户良性的沟通机制，努力与客户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督促客户按照合同期限履行付款义务，每月末公司财务部门会对公司债权情况与销售部门进行确认并催收，分管责任人需对各月末的未回款客户情况进行汇报。

（十）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主要以欧元、美元、印尼盾等外币计价结算，人民币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汇兑净损失为 4.46 万元。若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剧烈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风险，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汇率风险防范意识，建立健全放单汇率风险的管理机制，密切关注国际外汇市场不同货币汇率的变化动态，及时跟踪，控制资金收付，评估风险，从而针对性的采取防范措施。同时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定价能力，从根本上适应汇率风险。

（十一）境外投资减值的风险

为拓展高端装备制造及海外业务机会、加深与德国贝尔合作，公司向德国贝尔投资 286.66 万欧元（按当年汇率折算人民币 2,187.55 万元），增资后占德国贝尔注册资本 9.9994%。因受到德国当地和国际经济形势影响，德国贝尔经营业绩出现亏损，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622.36 万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未来若德国贝尔持续亏损，公司境外投资存在继续减值的风险。

（十二）劳动用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因季节性用工需求聘用劳务派遣人员的情况。若公司用工管理不当或外包供应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十三）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能按规定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公司存在被有关部门要求补缴、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者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十四）经营管理不规范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股权代持、未按规定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建设工程未经竣工验收、配套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即投入使用等。如果未来公司仍存在其他经营管理不规范情形，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五）产能消化不足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和汽车智能化及高端制造装备研发项目。其中，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达产后，公司内饰功能件及模具产能将有效提高。若相关产品未来市场规模增长不及预期，或者公司产品销售开拓不力，公司将新增产能无法顺利消化的风险。

（十六）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较高。随着新增固定资产规模的扩大，募投项目投产后，固定资产折旧会出现较快增长。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现有业务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收入及利润水平未实现既定目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存在因固定资产增加而引致的固定资产折旧影响未来经营业绩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的发展领域，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经过多年的市场积累，公司凭借良好的市场信誉赢得了客户的认可，并与多家优质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未来公司将在现有客户资源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全球市场；同时加强研发，不断提升盈利能力。此外，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为公司优秀的人才提供充分的发展空间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致力于营造和谐的工作氛围，增强其认同感和归属感。

公司将以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为契机，不断优化内部管理水平，使企业的管理与经营更加规范化、科学化。公司未来也将继续严格按照证监会、北交所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1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2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3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4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13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14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2, 184, 453. 63	270, 000. 00	2, 454, 453. 63	0. 54%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担保对象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否	否	60,000,000	60,000,000	16,000,000	2022年11月10日	2025年11月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	60,000,000	60,000,000	16,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60,000,000	6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	-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清偿和违规担保。

3、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4、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5、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3,540,000.00	30,809,732.55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8,900,000.00	7,049,643.5

2022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2年4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2022年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9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新增预计2022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4）。

6、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方	资产的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交易价格	定价原则	交易内容	结算方式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	---------	------	------	------	------	------	----------	-----------	-----------	----------

								或评估价值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或评估价值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Bär Automati on GmbH	1,833,632.9 4	-	4,930,568.0 0	-	收购 Bär Automati on GmbH 所持有的舜 宇贝尔 49% 股权	现金	基于公司未来发展 战略需要,符合公司 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不会对公司正	是	本次收购定价依据 主要参考舜宇贝尔 截至 2021 年末在 手订单及预计执	2022 年 6 月 15 日

							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行后净利润测算得出	
--	--	--	--	--	--	--	------------	--	-----------	--

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

不涉及

8、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9、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科目	债权债务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形成的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0	6,700,000.00	6,056,679.45	武汉舜宇通达因二期在建工程资金需要	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为舜宇通达提供财务资助	2022年6月7日

10、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1、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

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3、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10月17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一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年10月17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一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10月17日	/	挂牌	劳动用工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二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年10月17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二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四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四条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四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五条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年9	/	发行	关于稳	详见“承诺事	正在履行中

	月 23 日			定股价的承诺	项详细情况” 第六条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23 日	/	发行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第六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 年 9 月 23 日	/	发行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第六条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第七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第七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 年 4 月 26 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约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第七条	正在履行中

				束措施的承诺函		
公司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八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八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八条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九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条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一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一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一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10月31日	/	发行	关于劳动用工相关事宜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二条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三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10月31日	/	发行	关于土地房产相关事宜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四条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五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五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4月26日	/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五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13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自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2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公	正在履行中

					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止。	
董监高	2022年5月13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自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2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止。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5月13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自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2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10月28日	/	发行	关于上市后违法违规行为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的承诺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六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10月28日	/	发行	关于上市后违法违规行为股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六条	正在履行中

				份锁定及限制转让的承诺函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10月26日	/	发行	关于印尼舜宇厂房租赁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第十七条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其在承诺函出具日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了上述义务，未有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关于劳动用工损失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因劳动用工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将予以赔偿。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劳动用工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给公司造成损失的事项。

3、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倪文军承诺：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若自公司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总经理贺宗贵承诺：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若自公司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倪文军和公司董事、总经理贺宗贵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4、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倪文军、总经理贺宗贵、董事龚晔、监事贺宗照及万舜投资、众宇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但为实施股权激励，本承诺人将持有的众宇投资、万舜投资的财产份额（如有）转让给公司员工的情形除外。在本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人每年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如本承诺人为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承诺人减持之前，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对以上锁定股份因除权、除息而增加的股份，本承诺人亦将同等地遵守上述锁定承诺。本承诺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倪文军承诺：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

（1）在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本承诺人所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做出的承诺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2）减持意向及减持数量：本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相应调整。

（3）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规另有规定的，按照新的规定实施。

6、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倪文军、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严格执行《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对《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内容进行了修订，该事项经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

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可能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回购和买回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采用的方式为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它方式，回购和买回价格为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若本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按照北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及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不时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做出此项承诺的，本公司及承诺人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的责任。

若以上承诺内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董事长将代表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董事会负责制订消除因公司未履行承诺所造成影响的补救措施或原承诺因遭遇不可抗力因素或与法律法规冲突已无法履行时的替代承诺，并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

8、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 公司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事宜承诺如下：

1) 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突破现有产能限制，提升研发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募集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风险防范方面加强管理，促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回报最大化。

2)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3)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上市后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4)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5) 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倪文军、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事宜承诺如下：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本承诺人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9、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等事宜承诺如下：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完善，并制定了《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分红回报，公司承诺将积极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划规定的分红政策，并在后续发展中不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10、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倪文军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避免同业竞争等事宜承诺如下：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本人承诺不向舜宇精工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本人承诺不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本承诺人将督促本承诺人的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

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同受本承诺的约束。

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如出现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舜宇精工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承

担由此给舜宇精工造成的全部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及相关的费用支出，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

11、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1) 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主体，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措施说明如下：

严格执行《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最大程度的保护股东利益；

尽量减少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法、合规性，最大程度的保护本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2)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本承诺人和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和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守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承诺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和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承诺人在公司股东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

在认定是否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本承诺函自本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且不可撤销，并且在公司存续且本承诺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内持续有效。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承诺人将同时采取以下措施：1) 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2) 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1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劳动用工相关事宜的承诺

倪文军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劳务派遣用工等事宜承诺如下：

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情形外，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政策要求为符合条件的其他员工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

险费、失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本承诺人将促使公司及其子公司全面依法执行社会保险制度和住房公积金制度。

截至承诺函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公司用工，劳务派遣用工总数在用工总数的10%以下。本承诺人将督促舜宇精工及其子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公司用工，未来将劳务派遣用工总数保持至用工总数的10%以下。

自2019年1月1日至今，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劳务派遣用工相关事宜被行政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与员工发生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任何时候因发生在本次发行前的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有关的事项，而被社会保险管理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补缴有关费用、滞纳金等所有款项，或被要求补偿相关员工所欠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被有关行政机关作出行政处罚，或因该等事项所引致的所有劳动争议、仲裁、诉讼，将由本承诺人承担全部该等费用，或即时足额补偿发行人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并承诺此后不向公司追偿，确保发行人免受任何损失和损害。

若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因劳务派遣用工引致诉讼、仲裁或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需要承担相关责任或遭受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补缴义务以及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罚款或损失，以保证发行人的利益不受影响。

若本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本承诺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承诺人现金分红中扣除与公司因上述事宜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该等款项归公司所有。

13、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的承诺函

倪文军、周建芬（已离职，现任财务负责人为张映丽）作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或会计机构负责人，就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等事宜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等申报文件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故意遗漏或虚构交易、事项或者其他重要信息。
- （2）滥用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
- （3）操纵、伪造或篡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会计记录或者相关凭证。

14、关于土地房产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倪文军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土地房产瑕疵补偿等事宜承诺如下：

自2019年1月1日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房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受到任何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有关房产的任何争议、投诉或举报。

若公司因房屋建设、房屋租赁等存在瑕疵（包括但不限于违章建筑、未办理租赁备案、在建工程未组织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等），被有关行政机关作出行政处罚的，将由本承诺人承担全部罚款，或即时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且毋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若公司所租赁的房屋未履行租赁备案程序，若因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手续致使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在接到公司董事会发出的有关通知后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

本承诺人未来将积极敦促公司规范建设、使用房屋，保证公司不再新增使用瑕疵房屋，以确保业务经营的持续性及稳定性。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扣除与公司因上述事宜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该等款项归公司所有。

15、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1) 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主体，现就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暂停发放其当年的奖金、津贴；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2)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就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如本承诺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时履行的，本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承诺人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本承诺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16、关于上市后违法违规为股份锁定及限制转让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倪文军、总经理贺宗贵承诺如下：

(1) 自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要求公司违规为本人或他人提供担保、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存在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该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监管机构发现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2) 自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该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监管机构发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3)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17、关于印尼舜宇厂房租赁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倪文军承诺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因承租上汽国际印尼厂房相关事宜而收到任何处罚或被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因上述事项导致的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 若公司或印尼舜宇因未取得上汽国际印尼书面同意而将承租厂房移交印尼延锋使用或其他与印尼厂房租赁相关事项而遭受上汽国际印尼或印尼延锋的索赔或其他主张的，本承诺人将对发行人及印尼舜宇因此产生的支出或所受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并承担相应责任。

14、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质押	26,841,471.33	2.45%	质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以及涉诉被冻结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质押	6,990,000.00	0.64%	质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质押	41,162,780.33	3.76%	质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9,115,000.25	0.83%	抵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抵押	43,034,346.26	3.94%	抵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
总计	-	-	127,143,598.17	11.6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上资产及权利受限主要系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行为所需，所融资金用于满足公司经营活动。资产权利受限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452,500	42.05%	-12,688,100	10,764,400	19.30%

售条件股份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299,600	9.50%	-5,299,600		0%	
	董事、监事、高管	3,670,500	6.58%	-3,670,50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317,500	57.95%	12,688,100	45,005,600	80.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000,000	37.65%	5,299,600	26,299,600	47.16%	
	董事、监事、高管	11,317,500	20.29%	3,670,500	14,988,000	26.87%	
	核心员工	0	0%	38,928,600	38,928,600	69.80%	
总股本		55,770,000	-	0	55,7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上市规则》《上市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按要求对倪文军、贺宗贵、龚晔、贺宗照、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6 名股东限售主体申请自愿限售。具体情况详见《关于股东所持有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认定倪文军、贺宗贵等 8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1	倪文军	境内自然人	26,299,600	0	26,299,600	47.1573%	26,299,600	0	0	0
2	贺	境	12,629,00	0	12,629,00	22.6448	12,629,00	0	0	0

	宗贵	内自然人	0		0	%	0			
3	王芳	境内自然人	2,799,900	-11,844	2,788,056	4.9992%	0	2,788,056	0	0
4	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0,000	0	2,100,000	3.7655%	2,100,000	0	0	0
5	黄建壮	境内自然人	2,080,000	0	2,080,000	3.7296%	0	2,080,000	0	0
6	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8,000	0	1,618,000	2.9012%	1,618,000	0	0	0

	有限合伙)									
7	龚晔	境内自然人	1,439,000	0	1,439,000	2.5802%	1,439,000	0	0	0
8	王菊芬	境内自然人	1,100,000	0	1,100,000	1.9724%	0	1,100,000	0	0
9	李立峰	境内自然人	1,001,000	0	1,001,000	1.7949%	0	1,001,000	0	0
10	郑慧	境内自然人	1,000,000	0	1,000,000	1.7931%	0	1,000,000	0	0
合计		-	52,066,500	-11,844	52,054,656	93.3382%	44,085,600	7,969,056	0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倪文军先生为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合伙企业 38.13%股权份额；
- 2、贺宗贵先生为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合伙企业 48.57%股权份额。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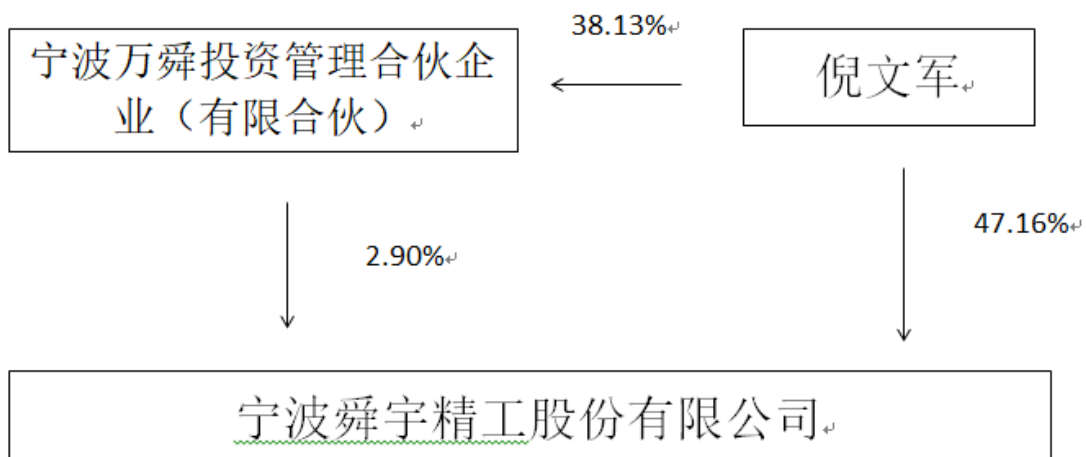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倪文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47.16%，通过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表决权 2.90%，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50.06%。

倪文军先生：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4 年 6 月至 1986 年 1 月在余姚食品厂工作；1986 年 1 月至 1992 年 6 月在余姚市第二光学仪器厂任生产主管；1992 年 6 月至 2001 年 12 月在宁波（奇东）光电仪器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2 年 1 月至 2020 年 7 月在宁波信辉光电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0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宁波舜宇模具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7 年 5 月至 2016 年 4 月在杭州天文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08 年 1 月至 2020 年 4 月在宁波舜宇内窥镜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在宁波舜宇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9 年 10 月至今在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7 月至今在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在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执行合伙人；2015 年 10 月至今在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在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2016 年 9 月至今在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2017 年 4 月至今在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8 年 2 月至今在杭州舜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7 月在宁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在宁波合润智能光电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21 年 11 月至今在浙江艾姆勒车电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安徽舜宇精工智能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

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7 月，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倪文军先生持有 38.13% 的股权份额，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月13日	2022年6月1日	3.95%
2	信用借款	招商银行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2月18日	2022年7月11日	3.80%
3	信用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8,000,000.00	2022年2月22日	2022年8月17日	3.85%
4	信用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7,000,000.00	2022年3月13日	2022年8月17日	3.85%
5	信用	宁波银行	银行	22,000,000.00	2022年3月	2022年8月	3.85%

	并抵押	行			2日	9日	
6	信用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4月12日	2022年8月22日	3.85%
7	抵押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4,437,000.00	2022年4月29日	2024年6月30日	4.30%
8	信用并抵押	宁波银行	银行	24,000,000.00	2022年4月26日	2023年4月26日	3.85%
9	信用借款	招商银行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4月15日	2022年12月8日	3.60%
10	信用借款	招商银行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6月6日	2023年6月6日	3.50%
11	信用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6月13日	2022年8月22日	3.70%
12	信用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2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9日	2.70%
13	信用借款	招商银行	银行	8,000,000.00	2022年7月15日	2023年7月15日	3.50%
14	信用并抵押	宁波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8月18日	2023年8月18日	3.85%
15	信用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35,000,000.00	2022年8月12日	2023年8月12日	2.40%
16	信用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9月27日	2022年9月30日	3.65%
17	信用借款	招商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9月29日	2022年7月29日	3.05%
18	抵押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2,237,216.93	2022年10月21日	2024年12月31日	4.00%
19	抵押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6,211,800.00	2022年10月25日	2025年6月30日	4.00%
20	抵押并保证	农业银行	银行	4,920,000.00	2022年10月21日	2025年6月30日	4.00%
21	信用	招商银	银行	8,000,000.00	2022年11月	2023年11	3.60

	并保 证	行			17日	月17日	
22	信用 并保 证	招商银 行	银行	8,000,000.00	2022年12月 5日	2023年12 月5日	3.60
23	信用 并保 证	农业银 行	银行	8,000,000.00	2022年11月 16日	2023年11 月14日	3.65%
24	抵押 并保 证	农业银 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11月 22日	2026年6月 30日	4.00%
25	抵押 并保 证	农业银 行	银行	3,974,000.00	2022年12月 20日	2026年12 月31日	4.00%
26	抵押 并保 证	农业银 行	银行	4,900,000.00	2022年12月 20日	2026年12 月31日	4.00%
27	信用 借款	招商银 行	银行	8,000,000.00	2022年12月 16日	2023年6月 5日	3.10%
合计	-	-	-	283,680,016.93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倪文军	董事长	男	1968年9月	2019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22日	0	是
贺宗贵	董事兼总经理	男	1971年9月	2019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22日	141.19	否
龚晔	董事	男	1965年3月	2019年12月23日	2022年8月1日	0	否
范依清	董事兼副总经理	女	1982年10月	2020年6月10日	2022年12月22日	62.80	否
陈震聪	独立董事	男	1964年3月	2019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22日	3	否
赵英敏	独立董事	女	1967年1月	2019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22日	3	否
朱万合	独立董事	男	1974年1月	2019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22日	3	否
贺宗照	监事会主席	男	1971年10月	2019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22日	26.32	否
邹鹏飞	监事	男	1985年8月	2020年5月21日	2022年12月22日	50.33	否
廖钢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1年8月	2019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22日	33.14	否
周建芬	财务负责人	女	1964年11月	2021年10月19日	2022年12月22日	53.58	否
董云	董事会秘书、董事	男	1971年8月	2019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22日	37.59	否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注】：2022年12月9日公司披露《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倪文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股东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8.13%的财产份额并且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董事兼总经理贺宗贵先生为公司股东，持有股东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8.57%的财产份额并且担

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龚晔先生及监事会主席贺宗照先生为公司股东。

2022年8月1日，董事龚晔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自2022年8月1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同日公司紧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云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披露《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

2022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云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倪文军	董事长	26,299,600	0	26,299,600	47.16%	-	-	-
贺宗贵	董事兼总经理	12,629,000	0	12,629,000	22.64%	-	-	-
龚晔	董事	1,539,000	-100,000	1,439,000	2.58%	-	-	-
范依清	董事兼副总经理	0	0	0	0%	-	-	-
陈震聪	独立董事	0	0	0	0%	-	-	-
赵英敏	独立董事	0	0	0	0%	-	-	-
朱万合	独立董事	0	0	0	0%	-	-	-
贺宗照	监事会主席	920,000	0	920,000	1.65%	-	-	-
邹鹏飞	监事	0	0	0	0%	-	-	-
廖钢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	-	-
董云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	-	-
周建芬	财务负责人	0	0	0	0%	-	-	-
合计	-	41,387,600	-	41,287,600	74.03%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龚晔	董事	离任	-	辞职
董云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新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云,男,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9月至2006年6月在无锡压缩机厂任人力资源副部长;2006年7月至2011年7月在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4年1月在远东控股集团任行政人事总监;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参考个人绩效领取报酬。独立董事以及未兼任公司职务的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为3万元/年。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支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68	52	50	171
生产人员	614	739	672	681
销售人员	20	13	7	26
技术人员	317	165	142	340
财务人员	30	23	20	33
员工总计	1149	992	891	1,25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1	7
本科	121	148
专科及以下	1,017	1,095
员工总计	1,149	1,25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公司一般采取内部竞聘和外部招聘相结合的方式引入各类人才。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总数比上期略微增加。2、薪酬政策公司实行以岗位价值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基础，分层分类的薪酬体系，并同时考虑技术、销售类职位的特色制定薪酬结构，使薪酬体系既符合每个岗位特点，同时也与外部市场进行接轨。公司每年会参照行业的薪酬水准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对薪酬年度总规模和岗位个体情况进行差异化调整，提高薪酬的竞争性，同时有效地控制成本。3、培训计划公司的培训计划包括职前简介、新员工培训、岗位培训、管理技能培训等，这一系列与工作实际相结合的培训，旨在协助员工增强职业技能，规划自身发展。公司所有部门每年拟定内部及外部培训计划，有计划地提升员工专业技能并增加专业知识，以促使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品质。4、报告期内，公司合计有 45 名返聘退休职工并为其承担相关费用。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欣华保企业管理（浙江）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劳务外包合同；与宁波邱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柳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湖北风行楚中人力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通用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武汉兴长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襄阳新蓝方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安徽融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滁州新起点劳务服务有限公司、滁州市德恩劳务派遣有限责任公司、滁州市新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合同。解决了车间用工需求难的问题，保证了公司产能的提升。双方依法签订劳务外包合同或劳务派遣协议，劳动关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倪文军	新增	董事长	26,299,600	-	26,299,600
贺宗贵	新增	董事及总经理	12,629,000	-	12,629,000
陈家相	新增	设计部部长	-	-	-
洪建云	新增	舜宇贝尔规划部部长	-	-	-
马强祥	新增	研发中心副	-	-	-

		总监			
孟志华	新增	技术总监	-	-	-
邵建荣	新增	研发中心总 监	-	-	-
许业勋	新增	滁州舜宇技 术总监	-	-	-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认定上述人员为核心员工有助于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力，有助于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

马强祥持有万舜投资 19.12 万元出资份额；陈家相持有众宇投资 7.17 万出资份额，孟志华持有众宇投资 11.95 万元出资份额；洪建云持有众宇投资 14.34 万出资份额。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以确保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职责开展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治理、提高专业化运作水平、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三会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经过公司“三会”讨论、审议通过。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上，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能够最大限度地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监管要求，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3	<p>1、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公司治理规则的议案》等议案。</p> <p>2、2022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等议案。</p> <p>3、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2022 年 8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云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p> <p>5、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p> <p>6、2022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资产收购及定向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7、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p>

		<p>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资产收购及定向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等议案。</p> <p>8、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p> <p>9、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p> <p>10、2022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1、2022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等议案。</p> <p>12、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p> <p>13、2022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等议案。</p>
监事会	11	<p>1、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公司治理规则的议案》等议案。</p> <p>2、2022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等议案。</p> <p>3、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p>

		<p>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p> <p>4、2022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p>5、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等议案。</p> <p>6、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p> <p>7、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p> <p>8、2022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p> <p>9、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p> <p>10、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核查的议案》。</p> <p>11、2022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p>
<p>股东大会</p>	<p>9</p>	<p>1、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公司治理规则的议案》等议案。</p>

		<p>2、2022年6月23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p> <p>3、2022年8月17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云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4、2022年9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p> <p>5、2022年10月12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等议案。</p> <p>6、2022年10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p> <p>7、2022年11月12日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8、2022年12月7日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p> <p>9、2022年12月23日召开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合规高效运作，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内部控制制度不断优化、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公司信箱、邮箱、电话、传真均保持畅通，给予投资者以耐心的解答，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的不断提升。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整体的持续、健康发展，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

1、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地分析，为公司战略发展的实施提出了宝贵的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2、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相关事宜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不适合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完全胜任各自的工作。

3、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标准制订、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分配方案，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体现了公司经营业绩与个人绩效相统一的原则，并对公司绩效考核和评价标准提出建议，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绩效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4、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主要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执行情况，审计委员会通过分析公司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内审部进行充分沟通，及时掌握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监督公司审计部工作的实施，指导公司建立健全和落实内部审计制度。审计委员会委员在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履行公司关联交易控制性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陈震聪	13	现场、通讯	9	现场、通讯
朱万合	13	现场、通讯	9	现场、通讯

赵英敏	13	现场、通讯	9	现场、通讯
-----	----	-------	---	-------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的监督活动中没有发现公司存在风险，没有发现任何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受到侵害的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均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销售等业务部门。公司主营业务是汽车模具和汽车内饰功能件，与公司股东的业务不重叠也不交叉。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操作流程，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公司业务具有独立性。

2、资产独立

公司的生产设备、办公场所等资产权属明晰，资产不存在被公司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3、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且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金；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与以前任职的公司签订竞业禁止协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金，也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人员具有独立性。

4、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公司财务具有独立性。

5、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独立。公司的经营机构与公司股东企业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

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等。公司机构具有独立性。综上，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不存在对外的依赖性。

公司不存在需依靠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才能经营获利的情形，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公司会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要求，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合法合规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公司财务管理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要求，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截止本报告公告之日，公司已对发生的会计差错更正情况进行了及时更正并发布公告。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完善了以关键业绩指标为核心的绩效管理体系，将公司战略目标和年度计划层层分解为关键业绩指标，结合工作态度和工作成果进行绩效考核，形成有竞争力和创造力的薪酬体系。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方便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采取了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借助电话、网络平台回答投资者咨询。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积极向监管机构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3]4386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23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朱伟 5年	秦松涛 2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0万元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23]4386号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宇精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舜宇精工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舜宇精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舜宇精工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84,547.30万元，比2021年度增长16.72%。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关于收入的披露详见附注五（三十六）。由于收入是舜宇精工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舜宇精工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舜宇精工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获取销售清单，对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价格协议、对账单、验收单、报关单、提单、发票及回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舜宇精工公司的会计政策；
- （4）对收入实施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对比、与同行业企业毛利率对比，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 （5）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确认本期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检查收入是否被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舜宇精工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舜宇精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舜宇精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舜宇精工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舜宇精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

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舜宇精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舜宇精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舜宇精工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

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秦松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伟

报告日期：2023年4月23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65,914,589.69	41,346,796.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0,991,555.19	6,365,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247,675,746.97	190,424,652.70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56,320,166.19	93,222,476.01
预付款项	五(五)	6,179,637.23	3,856,898.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2,406,743.47	2,299,120.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239,323,182.84	227,785,090.32

合同资产	五(八)	9,267,331.55	7,001,464.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9,852,773.43	7,722,366.37
流动资产合计		647,931,726.56	580,023,865.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	2,788,959.74	2,788,959.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一)	30,887,881.54	
固定资产	五(十二)	114,461,401.59	110,633,108.52
在建工程	五(十三)	160,001,820.81	119,541,000.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四)	628,317.36	1,182,923.72
无形资产	五(十五)	52,308,708.12	55,133,856.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51,879,195.79	64,193,07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13,180,155.37	12,234,78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八)	19,391,832.45	1,756,504.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528,272.77	367,464,215.84
资产总计		1,093,459,999.33	947,488,081.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九)	139,436,232.43	97,115,319.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	151,873,631.89	128,281,343.70
应付账款	五(二十一)	243,494,823.66	248,576,297.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二)	14,406,857.32	35,834,531.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三)	23,886,961.00	22,400,237.98
应交税费	五(二十四)	8,184,383.56	5,232,656.12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五)	18,086,466.94	14,129,691.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5,213,648.11	550,234.0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七)	1,162,301.02	4,205,887.71
流动负债合计		605,745,305.93	556,326,199.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八)	27,713,785.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九)	445,447.70	653,294.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三十)	5,129,820.06	5,053,65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七)	3,056,539.76	346,267.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345,593.31	6,053,218.36
负债合计		642,090,899.24	562,379,417.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一)	55,770,000.00	55,7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二)	103,131,320.30	104,461,003.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三)	-16,891,358.07	-16,828,004.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四)	22,267,892.67	18,158,104.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五)	263,789,904.96	204,355,333.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8,067,759.86	365,916,437.65
少数股东权益		23,301,340.23	19,192,22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1,369,100.09	385,108,663.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1,093,459,999.33	947,488,081.26

东权益) 总计			
---------	--	--	--

法定代表人：倪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映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映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061,351.46	36,729,20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64,555.19	5,206,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一）	218,726,219.61	153,676,189.22
应收款项融资		56,145,370.64	90,733,223.17
预付款项		2,490,727.20	2,054,499.98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71,254,703.71	88,267,847.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3,325,894.04	126,333,601.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40,760.60	2,857,722.34
流动资产合计		569,109,582.45	505,858,286.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49,280,886.13	43,465,769.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88,959.74	2,788,959.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863,415.49	43,849,665.50
在建工程		159,524,800.29	94,744,663.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5,580,674.12	44,478,146.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33,921.27	23,321,659.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33,284.66	6,763,773.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13,749.45	1,581,554.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319,691.15	260,994,192.27
资产总计		925,429,273.60	766,852,478.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420,232.43	97,115,319.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2,268,903.88	128,603,726.60
应付账款		223,318,604.91	190,502,269.6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767,861.22	13,964,397.66
应交税费		1,089,990.97	1,741,345.04
其他应付款		6,922,920.31	3,708,294.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739,895.39	9,607,639.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5,801.37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29,534,210.48	445,442,992.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713,785.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49,094.73	1,797,19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0,214.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533,095.06	1,797,198.11
负债合计		563,067,305.54	447,240,190.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5,770,000.00	55,7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112,803.71	104,461,003.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223,567.44	-16,223,567.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267,892.67	18,158,104.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4,434,839.12	157,446,747.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62,361,968.06	319,612,28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925,429,273.60	766,852,478.4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六)	845,472,957.96	724,381,844.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7,699,546.80	675,339,919.9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六)	685,171,993.09	584,839,599.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七)	4,266,896.37	5,818,289.60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八)	8,176,509.21	7,651,172.32
管理费用	五(三十九)	34,061,632.84	32,267,807.78
研发费用	五(四十)	43,537,661.79	39,433,541.38

财务费用	五(四十一)	2,484,853.50	5,329,509.29
其中：利息费用	五(四十一)	4,496,722.96	3,881,435.17
利息收入	五(四十一)	492,238.36	205,299.04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二)	6,369,228.30	4,437,845.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2,035,722.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2,931,413.28	3,453,563.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7,266,811.59	-9,185,698.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六)	90,041.20	-398,250.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070,178.32	47,349,385.47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七)	1,524.79	313,421.52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八)	202,478.99	72,527.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869,224.12	47,590,279.0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九)	1,882,117.60	1,731,068.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87,106.52	45,859,210.5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87,106.52	45,859,210.5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747.21	382,105.4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544,359.31	45,477,105.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353.69	-14,762.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353.69	-14,762.6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三）	-63,353.69	-14,762.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五（三十三）	-63,353.69	-14,762.6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923,752.83	45,844,447.8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481,005.62	45,462,342.3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2,747.21	382,105.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4	0.8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4	0.82

法定代表人：倪文军
张映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映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661,409,404.47	573,877,358.31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565,947,172.56	495,072,309.10
税金及附加		1,686,343.10	2,838,845.10

销售费用		3,932,972.77	3,132,450.06
管理费用		20,472,518.71	13,449,760.17
研发费用		24,704,553.43	21,884,597.89
财务费用		-1,100,067.17	1,257,289.49
其中：利息费用		4,244,534.56	3,831,721.17
利息收入		3,970,851.73	4,217,431.63
加：其他收益		1,270,865.43	431,289.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807.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59,969.18	3,441,884.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42,228.80	-13,049,340.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136.49	88,529.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30,907.82	27,154,469.38
加：营业外收入			117,488.00
减：营业外支出			27,466.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30,907.82	27,244,490.42
减：所得税费用		33,027.73	662,259.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97,880.09	26,582,231.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97,880.09	26,582,231.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097,880.09	26,582,231.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9,057,012.41	835,690,750.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19,593.90	4,118,430.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17,654,653.40	6,355,56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231,259.71	846,164,750.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6,981,901.80	577,562,219.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686,065.30	141,605,453.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71,618.08	46,322,548.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22,554,345.05	15,044,81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993,930.23	780,535,03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37,329.48	65,629,715.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7,908.64	31,791,57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908.64	31,791,57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302,547.17	69,006,911.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02,547.17	69,006,91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94,638.53	-37,215,339.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6,351,114.0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6,351,114.0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680,016.93	12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6,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880,016.93	133,351,114.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9,000,000.00	166,083,636.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0,198.84	6,879,562.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6,530,009.36	190,929.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70,208.20	173,154,12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09,808.73	-39,803,013.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8,672.33	-1,505,614.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五十一)	15,131,172.01	-12,894,251.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五十一)	23,941,946.35	36,836,19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五十一)	39,073,118.36	23,941,946.35
----------------	--------	---------------	---------------

法定代表人：倪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映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映丽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5,056,400.79	734,296,119.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46,086.50	2,534,178.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7,249.14	409,09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629,736.43	737,239,388.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448,385.71	544,474,734.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296,629.57	72,413,236.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79,371.97	29,057,735.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55,438.11	6,259,92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179,825.36	652,205,62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49,911.07	85,033,760.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7,511.00	31,329,5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899,974.93	124,949,792.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267,485.93	156,279,372.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274,836.91	58,830,003.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15,116.3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065,000.00	13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154,953.26	194,830,003.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87,467.33	-38,550,631.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7,680,016.93	12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680,016.93	12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9,000,000.00	16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00,051.07	6,873,691.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80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278,858.26	172,873,69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01,158.67	-45,873,691.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925.09	-1,499,571.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65,527.50	-890,133.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24,352.63	20,214,485.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89,880.13	19,324,352.6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828,004.38		18,158,104.66		204,355,333.66	19,192,225.96	385,108,66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828,004.38		18,158,104.66		204,355,333.66	19,192,225.96	385,108,663.61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1,329,683.41		-63,353.69		4,109,788.01		59,434,571.30	4,109,114.27	66,260,436.48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63,353.69				63,544,359.31	442,747.21	63,923,752.8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329,683.41							3,666,367.06	2,336,683.65
1. 股东 投入的 普通股											5,500,000.00	5,500,000.0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51,800.00								1,651,800.00
4. 其他				-2,981,483.41							-1,833,632.94	-4,815,116.35
(三) 利润分配								4,109,788.01		-4,109,788.01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9,788.01		-4,109,788.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年期末 余额	55,770,000.00				103,131,320.30		-16,891,358.07		22,267,892.67			263,789,904.96	23,301,340.23	451,369,100.09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813,241.71		15,499,881.53		164,548,031.74	12,459,006.40	335,924,68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813,241.71		15,499,881.53		164,548,031.74	12,459,006.40	335,924,68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62.67		2,658,223.13		39,807,301.92	6,733,219.56	49,183,981.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62.67				45,477,105.05	382,105.49	45,844,447.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51,114.07	6,351,114.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351,114.07	6,351,114.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58,223.13		-5,669,803.13		-3,011,5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58,223.13		-2,658,223.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11,580.00		-3,011,58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828,004.38		18,158,104.66		204,355,333.66	19,192,225.96		385,108,663.61

法定代表人：倪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映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映丽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223,567.44		18,158,104.66		157,446,747.04	319,612,28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223,567.44		18,158,104.66		157,446,747.04	319,612,28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1,651,800.00				4,109,788.01		36,988,092.08	42,749,680.09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097,880.09	41,097,880.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1,800.00				4,109,788.01		-4,109,788.01	1,651,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51,800.00				4,109,788.01		-4,109,788.01	1,651,8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年期末 余额	55,770,000.00				106,112,803.71		-16,223,567.44		22,267,892.67		194,434,839.12	362,361,968.06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223,567.44		15,499,881.53		136,534,318.85	296,041,63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223,567.44		15,499,881.53		136,534,318.85	296,041,636.65

年期初 余额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2,658,223.13		20,912,428.19		23,570,651.32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6,582,231.32		26,582,231.3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股东 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58,223.13		-5,669,803.13		-3,011,5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58,223.13		-2,658,223.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11,580.00		-3,011,58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年期末 余额	55,770,000.00			104,461,003.71		-16,223,567.44		18,158,104.66		157,446,747.04	319,612,287.97

注意：请在财务报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宁波舜宇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经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在宁波舜宇模具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07369658252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法定代表人：倪文军。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77.00 万元，总股本为 5,577.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2 月 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历经股权转让及增资，截止 2013 年 12 月 1 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200.00 万元，其中倪文军出资 96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80.00%，贺宗贵出资 240.00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20.00%。

2013 年 12 月 2 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以 2013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有限公司净资产，按 2013 年 9 月 30 日各股东占有限公司股权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折股后倪文军持有 2,800.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80.00%，贺宗贵持有 700.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0.00%。

2014 年 7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 710.00 万元，其中贺宗贵出资 563.00 万元，龚晔出资 84.00 万元，贺宗照出资 63.00 万元。

2015 年 9 月 23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股本 420.00 万元，其中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出资款人民币 470.40 万元，其中 210.00 万元计入股本，差额 260.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出资人民币 470.40 万元；其中 210.00 万元计入股本人民币，差额 260.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2 月 2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股本 200.00 万元，其中王芳缴纳出资人民币 620.00 万元，其中 200.00 万元计入股本，差额 42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本为 4,830.00 万股，其中：倪文军出资 2,800.00 万元，占股本 57.97%；贺宗贵出资 1,263.00 万元，占股本 26.15%；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10.00 万元，占股本 4.35%；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10.00 万元，占股本 4.35%；王芳出资 200.00 万元，占股本 4.14%；龚晔出资 84.00 万元，占股本 1.74%；贺宗照出资 63.00 万元，占股本 1.30%。

2017 年 2 月 9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 747.00 万元，其中：龚晔出资 735.00 万元，其中 70.00 万元计入股本，差额 66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贺宗照出资 304.50 万元，其中 29.00 万元计入股本，差额 275.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王芳出资 840.00 万元，其中 80.00 万元计入股本，差额 76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黄建壮出资 2,289.00 万元，其中 218.00 万元计入股本，差额 2,071.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李立峰出资 1,050.00 万元，其中 100.00 万

元计入股本，差额 95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郑慧出资 1,050.00 万元，其中 100.00 万元计入股本，差额 95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胡智彪出资 1,050.00 万元，其中 100.00 万元计入股本，差额 95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黄晖出资 525.00 万元，其中 50.00 万元计入股本，差额 47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051 号）以及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8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77.00 万元。

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051 号）以及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公司通过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申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12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97.00 万元。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的股本为 6,497.00 万元。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

本公司属汽车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软件开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塑胶表面处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主要产品为精密多腔注塑模具、零部件产品、AGV 等开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7 家，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应收票据减值、应收账款减值、存货跌价、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九)、附注三(十一)、附注三(十二)、附注三(十五)、附注三(二十)、附注三(二十三)和附注三(三十)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印度尼西亚卢比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

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

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

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三十)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九)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九)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三十)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

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九)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

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一) 应收票据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或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十二) 应收账款减值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十四) 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十五)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

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六)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合同资产

(十七)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

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

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

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九)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

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二十二)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2-5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

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六)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八)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三十)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收入方式：本公司销售汽车零部件产品、注塑件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内销：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根据收到的客户生产计划，完成相关产品生产，产品送货后经客户验收合格，并取得与客户的对账材料。

外销：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根据收到的客户生产计划，完成相关产品生产，产品已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报关单及提单；同时公司存在部分货物报关出口之后发往海外第三方仓库由客户领用后，按照与客户的对账数量及销售订单确定的单价确认销售收入。

(2) 模具的销售收入方式：本公司销售模具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商品模具、生产模具-全部支付模式：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根据收到的模具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客户验收合格。

生产模具-全部分摊模式：本公司通过对应汽车内饰功能件产品的销售获得相应的经济利益流入，全部确认为内饰功能件产品收入，不单独确认模具收入。

生产模具-部分分摊与部分支付模式：本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完成模具的开发，客户按照双方约定的模具价值的一定比例向公司付款，公司在模具满足收入确认时点时按约定比例确认模具收入，剩余部分在向客户销售内饰功能件时在产品中分摊确认。

(3) AGV 销售：本公司销售的 AGV 产品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根据收到的 AGV 相关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产品送货后经客户验收合格。

(三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三)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四)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十)“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的“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注 1]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 2]

[注 1]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 15 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并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与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对截

至解释 15 号施行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进行追溯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注 2]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新增的上述交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上述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4.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6%、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等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5%计缴，详见[注]。

[注]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15%
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15%
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15%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5%
安徽舜宇精工智能有限公司	25%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舜宇模具（印尼）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三部门于 2021 年联合发文，2021 年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213310112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于 2021 年联合发文，2021 年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213400460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三部门于 2021 年联合发文，2021 年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214500130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于 2020 年联合发文，2019 年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194200045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及《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 号）以及相关税收规定，2022 年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并通过重新认定并获得编号为 GR20224200738020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此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三部门于 2020 年联合发文，2020 年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编号为 GR20203310016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余姚市税务局 2019 年 3 月 20 日颁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对于其销售的备案相应软件产品产生的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

(7)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2 年 3 月 3 日颁发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1 号文、《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8)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安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2 年度，上年系指 2021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997.92	4,176.42
银行存款	39,340,120.44	23,937,769.93
其他货币资金	26,571,471.33	17,404,850.28
合 计	65,914,589.69	41,346,796.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20,579.17	363,671.02

2. 期末银行存款中 270,000.00 元因涉诉被法院采取保全措施进行冻结，其使用受限；其他货币资金中 26,571,471.33 元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其使用受限；期初其他货币资金中 17,404,850.28 元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其使用受限。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650,000.00	5,98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920,058.10	720,000.00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小计	11,570,058.10	6,700,000.00
减：坏账准备	578,502.91	335,000.00
账面价值合计	10,991,555.19	6,365,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70,058.10	100.00	578,502.91	5.00	10,991,555.19
合 计	11,570,058.10	100.00	578,502.91	5.00	10,991,555.1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0,000.00	100.00	335,000.00	5.00	6,365,000.00
合 计	6,700,000.00	100.00	335,000.00	5.00	6,365,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高信用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7,650,000.00	382,500.00	5.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920,058.10	196,002.91	5.00
小 计	11,570,058.10	578,502.91	5.0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5,000.00	243,502.91	-	-	-	578,502.91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小计	335,000.00	243,502.91	-	-	-	578,502.91

5.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90,000.00

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	66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258,364,998.71
1-2年	2,368,238.81
2-3年	4,222.56
3-4年	189,254.98
4-5年	-
5年以上	932,136.75
账面余额小计	261,858,851.81
减：坏账准备	14,183,104.84
账面价值合计	247,675,746.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2,136.75	0.36	932,136.7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926,715.06	99.64	13,250,968.09	5.08	247,675,746.97
合计	261,858,851.81	100.00	14,183,104.84	5.42	247,675,746.9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47,373.83	0.77	1,110,810.45	71.79	436,563.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164,853.54	99.23	10,176,764.22	5.08	189,988,089.32
合计	201,712,227.37	100.00	11,287,574.67	5.60	190,424,652.7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	932,136.75	932,136.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60,926,715.06	13,250,968.09	5.08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8,364,998.71	12,918,249.94	5.00
1-2年	2,368,238.81	236,823.88	10.00
2-3年	4,222.56	1,266.77	30.00
3-4年	189,254.98	94,627.50	50.00
小计	260,926,715.06	13,250,968.09	5.08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0,810.45	-	-	178,673.70	-	932,136.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76,764.22	2,529,620.65	582,851.01	37,816.25	-451.54	13,250,968.09
小计	11,287,574.67	2,529,620.65	582,851.01	216,489.95	-451.54	14,183,104.84

(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台州东洸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本期收回	银行收款	-	559,749.03	559,749.03
烟台只楚名盛汽车饰件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本期收回	银行收款	-	23,101.98	23,101.98
小 计				582,851.01	582,851.0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6,489.9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台州东洸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货款	178,673.70	预计无法收回	经总经理审批	否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5,642,663.44	1 年以内 115,536,400.35 元； 1-2 年 106,263.09 元	44.16	5,787,446.33
第二名	21,905,835.35	1 年以内	8.37	1,095,291.77
第三名	21,744,688.08	1 年以内	8.30	1,087,234.40
第四名	15,830,745.66	1 年以内	6.05	791,537.28
第五名	12,257,033.18	1 年以内 10,474,795.60 元； 1-2 年 1,782,237.58 元	4.68	701,963.54
小 计	187,380,965.71		71.56	9,463,473.32

7.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6,320,166.19	93,222,476.0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162,780.3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8,836,888.97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 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0,000.00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5,873,274.88	95.04	3,662,820.31	94.97
1-2年	243,185.16	3.94	143,827.36	3.73
2-3年	21,850.10	0.35	49,794.40	1.29
3年以上	41,327.09	0.67	456.90	0.01
合 计	6,179,637.23	100.00	3,856,898.9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本公司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累计金额为 2,984,994.70 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为 48.30%。

3.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的大额预付款项。

4.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2,953,184.33	546,440.86	2,406,743.47	2,687,452.98	388,332.74	2,299,120.24
合 计	2,953,184.33	546,440.86	2,406,743.47	2,687,452.98	388,332.74	2,299,120.24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2,339,081.89
1-2 年	90,300.00
2-3 年	16,922.98
3-4 年	10,295.00
4-5 年	431,760.40
5 年以上	64,824.06
账面余额小计	2,953,184.33
减：坏账准备	546,440.86
账面价值小计	2,406,743.47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1,801,005.48	1,833,568.66
押金保证金	1,130,861.98	773,415.24
备用金	21,316.87	80,469.08
账面余额小计	2,953,184.33	2,687,452.98
减：坏账准备	546,440.86	388,332.74
账面价值小计	2,406,743.47	2,299,120.2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8,332.74	-	-	388,332.7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58,289.72	-	-	158,289.72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181.60	-	-	-181.6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6,440.86	-	-	546,440.86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953,184.33	546,440.86	18.50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39,081.89	116,954.09	5.00
1-2 年	90,300.00	9,030.00	10.00
2-3 年	16,922.98	5,076.89	30.00
3-4 年	10,295.00	5,147.50	50.00
4-5 年	431,760.40	345,408.32	80.00
5 年以上	64,824.06	64,824.06	100.00
小 计	2,953,184.33	546,440.86	18.50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8,332.74	158,289.72	-	-	-181.60	546,440.86
小 计	388,332.74	158,289.72	-	-	-181.60	546,440.86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Yanfeng Automotive Interiors Systems Indonesia	往来款	683,579.68	1 年以内	23.15	34,178.98
广西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74,105.46	3-4 年 7,200.00; 4-5 年 315,425.40; 5 年以上 51,480.06	12.67	307,420.38
机械工业第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10.16	15,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一汽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2,189.62	1年以内	4.48	6,609.48
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财政专户	押金保证金	110,000.00	4-5年	3.72	88,000.00
小计		1,599,874.76		54.17	451,208.84

(7) 期末外币其他应收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088,043.74	2,052,396.45	28,035,647.29	28,676,437.29	2,591,568.28	26,084,869.01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30,389,010.77	904,150.73	29,484,860.04	20,084,024.99	1,702,349.09	18,381,675.90
库存商品	93,506,482.95	4,675,031.39	88,831,451.56	70,750,795.77	3,227,921.93	67,522,873.84
发出商品	90,605,107.16	1,663,202.61	88,941,904.55	114,044,956.43	2,939,362.42	111,105,594.01
委托加工物资	2,367,311.62	-	2,367,311.62	2,262,475.74	-	2,262,475.74
合同履约成本	1,662,007.78	-	1,662,007.78	2,427,601.82	-	2,427,601.82
合计	248,617,964.02	9,294,781.18	239,323,182.84	238,246,292.04	10,461,201.72	227,785,090.32

2. 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91,568.28	1,091,611.44	-	1,630,783.33	-	2,052,396.39
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	1,702,349.09	637,400.56	-	1,435,598.92	-	904,150.73
库存商品	3,227,921.93	3,878,586.72	-	2,431,477.26	-	4,675,031.39
发出商品	2,939,362.42	1,263,350.57	-	2,539,510.32	-	1,663,202.61
小计	10,461,201.72	6,870,949.29	-	8,037,369.83	-	9,294,781.18

[注]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八)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0,779,620.78	1,512,289.23	9,267,331.55	8,161,848.11	1,160,383.93	7,001,464.18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质保金	351,905.30	-	-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税金及预缴税金	5,918,741.96	-	5,918,741.96	6,529,279.62	-	6,529,279.62
上市发行费用	2,974,528.31	-	2,974,528.31	-	-	-
待摊费用	959,503.16	-	959,503.16	1,193,086.75	-	1,193,086.75
合 计	9,852,773.43	-	9,852,773.43	7,722,366.37	-	7,722,366.37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股权投资	2,788,959.74	2,788,959.74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名称	投资成本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BÄR Automation GmbH	21,875,509.67	-	19,086,549.93	-	合同现金流量不符合仅为对本金和对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不以交易为目的	-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数	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 合并 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 出	
(1)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	-	28,408,098.13	-	-	-	-	28,408,098.13
土地使用权	-	-	4,149,102.31	-	-	-	-	4,149,102.31
合 计	-	-	32,557,200.44	-	-	-	-	32,557,200.44
(2)累计折旧/ 摊销		计提/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	1,124,487.22	-	-	-	-	-	1,124,487.22
土地使用权	-	69,850.22	474,981.46	-	-	-	-	544,831.68
合 计	-	1,194,337.44	474,981.46	-	-	-	-	1,669,318.90
(3)减值准备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4)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27,283,610.91
土地使用权	-	-	-	-	-	-	-	3,604,270.63
合 计	-	-	-	-	-	-	-	30,887,881.54

(十二)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14,461,401.59	110,633,108.5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14,461,401.59	110,633,108.52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外币报表折算 差异	处置或报废	
(1) 账面 原值						
房屋及	70,962,830.86	-	-	-	-	70,962,830.86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外币报表折算 差异	处置或报废	
建筑物						
机器设备	128,171,621.07	7,729,089.63	9,734,513.27	-28,596.35	2,633,359.46	142,973,268.16
运输工具	4,793,018.67	701,522.84	-	-186.44	1,512,951.71	3,981,403.36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423,678.78	4,497,219.87	236,697.25	-6,155.23	91,290.59	29,060,150.08
小 计	228,351,149.38	12,927,832.34	9,971,210.52	-34,938.02	4,237,601.76	246,977,652.46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28,813,148.83	3,497,812.72	-	-	-	32,310,961.55
机器设备	67,019,086.24	11,398,074.84	-	-12,344.49	1,617,812.17	76,787,004.42
运输工具	2,892,239.09	649,165.22	-	-177.12	1,406,567.00	2,134,660.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993,566.70	2,382,105.06	-	-5,214.51	86,832.54	21,283,624.71
小 计	117,718,040.86	17,927,157.84	-	-17,736.12	3,111,211.71	132,516,250.87
(3) 减值准备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机器设备	-	-	-	-	-	-
运输工具	-	-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	-
小 计	-	-	-	-	-	-
(4)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2,149,682.03	-	-	-	-	38,651,869.31
机器设备	61,152,534.83	-	-	-	-	66,186,263.74
运输工具	1,900,779.58	-	-	-	-	1,846,743.17
电子及其他设备	5,430,112.08	-	-	-	-	7,776,525.37
小 计	110,633,108.52	-	-	-	-	114,461,401.59

[注]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36,992,759.66 元。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	15,886,331.69	10,588,176.74	因规划调整、无法办理	-

(4)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二）“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三)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60,001,820.81	-	160,001,820.81	119,541,000.12	-	119,541,000.12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汉二期厂房建设项目	-	-	-	24,701,657.36	-	24,701,657.36
宁波新基地土建项目	159,524,800.29	-	159,524,800.29	94,744,663.86	-	94,744,663.86
待安装设备	-	-	-	94,678.90	-	94,678.90
安徽新基地	477,020.52	-	477,020.52	-	-	-
小计	160,001,820.81	-	160,001,820.81	119,541,000.12	-	119,541,000.12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二期厂房建设项目	27,000,000.00	24,701,657.36	3,706,440.77	28,408,098.13	-	-
宁波新基地土建项目	178,375,100.00	94,744,663.86	64,780,136.43	-	-	159,524,800.29
小计	205,375,100.00	119,446,321.22	68,486,577.20	28,408,098.13	-	159,524,800.29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武汉二期厂房建设项目	105.22	100.00	-	-	-	自筹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宁波新基地土建项目	75.77	90.42	244,858.27	244,858.27	-	自筹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租赁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85,170.22	-	-	-	-	690,334.40	994,835.82
(2) 累计折旧		计提			处置	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	502,246.50	554,606.36	-	-	-	690,334.40	366,518.46
(3) 减值准备		计提			处置	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4)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82,923.72	-	-	-	-	-	628,317.36

[注] 其他减少系本年度房屋租赁到期。

(十五)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59,763,417.31	-	-	-	-	-	4,149,102.31	55,614,315.00
软件	7,121,572.09	2,698,140.18	-	-	-	-	-	9,819,712.27
合 计	66,884,989.40	2,698,140.18	-	-	-	-	4,149,102.31	65,434,027.27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5,213,437.02	1,164,289.02	-	-	-	-	474,981.46	5,902,744.58
软件	6,537,695.63	684,878.94	-	-	-	-	-	7,222,574.57
合 计	11,751,132.65	1,849,167.96	-	-	-	-	474,981.46	13,125,319.15
(3) 减值准备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软件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4)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4,549,980.29	-	-	-	-	-	-	49,711,570.42
软件	583,876.46	-	-	-	-	-	-	2,597,137.70
合 计	55,133,856.75	-	-	-	-	-	-	52,308,708.12

[注]本期其他转出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后对应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结转投资性房地产。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详见附注五（五十二）“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处置	期末数
模具	62,060,665.48	15,455,962.73	20,810,470.29	5,155,791.43	51,550,366.49
装修及其他	2,132,413.94	95,438.72	1,899,023.36	-	328,829.30
合 计	64,193,079.42	15,551,401.45	22,709,493.65	5,155,791.43	51,879,195.79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弥补亏损	29,094,454.32	4,364,168.15	24,572,190.50	3,685,828.57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9,718,728.26	1,457,809.24	10,570,802.99	1,585,620.46
存货跌价准备	8,703,158.08	1,305,473.73	9,910,449.34	1,486,567.4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512,289.23	226,843.38	1,160,383.93	174,057.5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43,957.00	6,593.55	-	-
坏账准备	14,629,384.23	2,194,407.64	11,404,441.93	1,710,666.29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5,079,181.29	761,877.19	4,860,403.56	729,060.5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19,086,549.93	2,862,982.49	19,086,549.93	2,862,982.49
合 计	87,867,702.34	13,180,155.37	81,565,222.18	12,234,783.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54,236.53	338,135.48	2,308,446.63	346,267.0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费用	18,122,695.21	2,718,404.28	-	-
合计	20,376,931.74	3,056,539.76	2,308,446.63	346,267.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58,658.78	1,350,471.22
可抵扣亏损	25,583,225.61	24,503,324.57
小 计	26,541,884.39	25,853,795.7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2	-	1,743,517.27	-
2023	4,227,867.88	7,043,010.80	-
2024	3,160,629.06	3,160,629.06	-
2025	4,831,229.62	4,660,221.96	-
2026	7,895,945.48	7,895,945.48	-
2027	5,467,553.57	-	-
小 计	25,583,225.61	24,503,324.57	-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18,556,649.45	-	18,556,649.45	1,756,504.22	-	1,756,504.22
合同资产	879,140.00	43,957.00	835,183.00	-	-	-
合 计	19,435,789.45	43,957.00	19,391,832.45	1,756,504.22	-	1,756,504.22

(十九)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79,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并抵押借款	24,000,000.00	27,000,000.00
信用借款	36,000,000.00	3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36,232.43	115,319.17
合 计	139,436,232.43	97,115,319.17

(二十)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1,873,631.89	128,281,343.70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36,478,731.47	240,757,068.25
1—2 年	4,971,130.71	2,433,021.98
2—3 年	506,481.10	1,645,130.75
3 年以上	1,538,480.38	3,741,076.56
合 计	243,494,823.66	248,576,297.5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3.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附注五(五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十二)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1,347,601.03	32,449,767.25
1-2 年	3,059,256.29	3,384,764.46
合 计	14,406,857.32	35,834,531.71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22,042,151.64	138,189,628.40	136,708,915.77	23,522,864.27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8,086.34	8,018,517.72	8,012,507.33	364,096.73
合 计	22,400,237.98	146,208,146.12	144,721,423.10	23,886,961.00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289,449.70	123,259,721.20	122,726,834.58	20,822,336.32
(2)职工福利费	-	5,632,197.85	5,632,197.85	-
(3)社会保险费	268,769.15	4,631,260.57	4,656,460.45	243,569.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4,054.39	4,104,924.71	4,137,135.97	211,843.13
工伤保险费	24,714.76	486,653.06	479,641.68	31,726.14
生育保险费	-	39,682.80	39,682.80	-
(4)住房公积金	2,771.00	3,295,032.00	3,297,803.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81,161.79	1,371,416.78	395,619.89	2,456,958.68
小 计	22,042,151.64	138,189,628.40	136,708,915.77	23,522,864.2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340,842.66	7,741,564.61	7,730,953.22	351,454.05
(2)失业保险费	17,243.68	276,953.11	281,554.11	12,642.68
小 计	358,086.34	8,018,517.72	8,012,507.33	364,096.73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210,064.62	3,371,100.25
城镇土地使用税	549,221.69	560,543.81
房产税	572,047.77	371,060.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6,443.56	279,470.98
企业所得税	569,095.34	275,034.3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4,482.05	117,952.51
教育费附加	169,753.59	86,354.34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69,630.39	59,970.36
地方教育附加	113,660.73	57,569.23
印花税	168,280.42	38,710.04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1,703.40	14,889.47
合 计	8,184,383.56	5,232,656.12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8,086,466.94	14,129,691.32
合 计	18,086,466.94	14,129,691.32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拆借款	6,056,679.45	-
应付费用	9,641,257.49	13,684,841.32
押金保证金	2,388,530.00	444,850.00
小 计	18,086,466.94	14,129,691.3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5,801.37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846.74	550,234.04
小 计	5,213,648.11	550,234.04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660,000.00	1,42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502,301.02	2,785,887.71
合计	1,162,301.02	4,205,887.71

(二十八)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并保证借款	27,680,016.93	-
未到期应付利息	33,768.86	-
合计	27,713,785.79	-

(二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厂房租赁	445,447.70	653,294.44

(三十)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53,656.92	1,948,800.00	1,872,636.86	5,129,820.06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2018年区级技术改造补贴	857,610.32	-	其他收益	155,333.66	-	702,276.66	与资产相关
2018年市级工业投资与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808,514.47	-	其他收益	148,682.06	-	659,832.41	与资产相关
2019年度工业投资项目	897,123.89	-	其他收益	120,476.11	-	776,647.78	与资产相关
余姚市模具行业转型发展政策资金	377,423.30	-	其他收益	57,647.06	-	319,776.24	与资产相关
宁波市第四批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76,629.57	-	其他收益	49,529.64	-	327,099.93	与资产相关
2019年柳东新区企业挖潜改造资金拟扶持项目	193,253.36	-	其他收益	142,614.59	-	50,638.77	与资产相关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转入项目	金额			
2019年上半年江夏区工业投资和技改补贴	224,531.35	-	其他收益	41,293.20	-	183,238.15	与资产相关
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125,000.00	-	其他收益	125,000.00	-	-	与资产相关
机器换人专项	116,222.24	-	其他收益	23,244.44	-	92,977.80	与资产相关
宁波市 2017 年工业投资(技术改造)补助	29,799.11	-	其他收益	17,292.00	-	12,507.11	与资产相关
2020年江夏区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1,047,549.31	-	其他收益	662,809.97	-	384,739.34	与资产相关
2021年度余姚两化融合项目及两化融合管理	-	399,800.00	其他收益	85,881.80	-	313,918.20	与资产相关
2022年第一批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78万	-	780,000.00	其他收益	126,188.41	-	653,811.59	与资产相关
第三、四批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	769,000.00	其他收益	116,643.92	-	652,356.08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5,053,656.92	1,948,800.00		1,872,636.86	-	5,129,820.06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分及分摊方法详见附注五(五十四)“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一) 股本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5,770,000.00	-	-	-	-	-	55,770,000.00

(三十二)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00,849,003.77	-	2,981,483.41	97,867,520.36
其他资本公积	3,611,999.94	1,651,800.00	-	5,263,799.94
合 计	104,461,003.71	1,651,800.00	2,981,483.41	103,131,320.30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1) 股本溢价变化的主要系 2022 年 6 月公司与 Bär Automation GmbH 协商一致, 收购其所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49% 的少数股权。收购价与收购日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差额 2,981,483.41 元冲减股本溢价。

(2) 其他资本公积的变化主要系本期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金额为 1,651,800.00 元, 计入管理费用 1,651,800.00 元, 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三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23,567.44	-	-	-	-	-	-	-16,223,567.44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223,567.44	-	-	-	-	-	-	-16,223,567.44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4,436.94	-63,353.69	-	-	-	-63,353.69	-	-667,790.63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4,436.94	-63,353.69	-	-	-	-63,353.69	-	-667,790.63
合 计	-16,828,004.38	-63,353.69	-	-	-	-63,353.69	-	-16,891,358.07

(三十四)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8,158,104.66	4,109,788.01	-	22,267,892.67

2. 报告期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五)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204,355,333.66	164,548,031.74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204,355,333.66	164,548,031.7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544,359.31	45,477,105.0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09,788.01	2,658,223.13
应付普通股股利	-	3,011,58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3,789,904.96	204,355,333.66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附注十三(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三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768,147,002.15	614,859,612.54	661,818,128.04	523,793,268.89
其他业务	77,325,955.81	70,312,380.55	62,563,716.63	61,046,330.68
合 计	845,472,957.96	685,171,993.09	724,381,844.67	584,839,599.57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按不同类别列示)

(1) 按产品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内饰功能件	623,821,821.80	508,847,493.33	538,379,274.19	443,559,044.44
模具	91,256,793.93	70,039,496.39	73,184,319.18	50,086,503.44
AGV 集成解决方案	50,424,683.74	34,244,632.31	44,642,573.11	26,470,664.73
非汽车零部件	2,643,702.68	1,727,990.51	5,611,961.56	3,677,056.28
小 计	768,147,002.15	614,859,612.54	661,818,128.04	523,793,268.89

(2)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内销	714,643,030.60	573,694,331.03	637,074,726.96	502,385,587.76
外销	53,503,971.55	41,165,281.51	24,743,401.08	21,407,681.13
小 计	768,147,002.15	614,859,612.54	661,818,128.04	523,793,268.89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68,826,742.06	43.62
第二名	71,253,225.31	8.43
第三名	41,966,002.04	4.96
第四名	39,843,928.06	4.71
第五名	34,350,949.24	4.06
小 计	556,240,846.71	65.79

(三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5,142.50	2,060,105.19
教育费附加	529,047.22	889,851.97
城镇土地使用税	839,201.05	884,495.53
房产税	808,597.56	703,603.17
地方教育附加	353,190.03	594,053.26
印花税	392,174.83	220,945.45
其他	109,543.18	465,235.03
合 计	4,266,896.37	5,818,289.60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八)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员工薪酬	6,263,488.35	5,395,907.39
业务招待费	1,055,377.85	1,130,340.42
差旅交通车辆费	321,236.16	337,589.17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30,251.12	238,834.04
仓储费及租赁费	73,575.02	300,084.19
折旧摊销费	9,682.33	45,483.65
办公费用	13,332.77	44,208.13
其他	209,565.61	158,725.3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8,176,509.21	7,651,172.32

(三十九)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20,944,527.95	19,176,029.71
折旧摊销	2,106,427.37	3,012,809.82
咨询及中介费用	3,965,400.94	2,346,940.54
办公费	1,749,880.19	1,698,230.72
技术特许权使用费	-	1,303,745.58
股权激励费用	1,651,800.00	-
差旅费	946,282.47	908,588.60
业务招待费	938,806.26	698,661.7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9,327.68	315,461.94
维护修理费	317,740.09	384,749.38
其他	1,111,439.89	2,422,589.76
合 计	34,061,632.84	32,267,807.78

(四十)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22,356,080.90	20,066,120.48
直接材料	15,859,944.26	16,947,673.14
折旧与摊销	2,295,767.78	1,746,369.87
其他	3,025,868.85	673,377.89
合 计	43,537,661.79	39,433,541.38

(四十一)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4,496,722.96	3,881,435.1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476.26	49,713.1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减：利息资本化	244,858.27	-
减：利息收入	492,238.36	205,299.04
减：财政贴息	1,877,800.00	-
汇兑损益	44,586.42	1,483,076.00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558,440.75	170,297.16
合 计	2,484,853.50	5,329,509.29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72,636.86	1,157,946.48	1,872,636.8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73,771.38	3,275,809.21	3,784,928.79
其他	122,820.06	4,090.30	122,820.06
合 计	6,369,228.30	4,437,845.99	5,780,385.71

(四十三)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8,807.19	-
债务重组收益	2,414,529.72	-
合 计	2,035,722.53	-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3,502.91	47,189.1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29,620.65	2,066,421.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8,289.72	1,339,953.42
合 计	-2,931,413.28	3,453,563.67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51,905.30	-815,572.39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	-6,870,949.29	-8,370,126.1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43,957.00	-
合 计	-7,266,811.59	-9,185,698.55

(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90,041.20	-398,250.37	90,041.20
其中：固定资产	90,041.20	-398,250.37	90,041.20
合 计	90,041.20	-398,250.37	90,041.20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	260,662.97	-
其他	1,524.79	52,758.55	1,524.79
合 计	1,524.79	313,421.52	1,524.79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57,597.68	52,081.89	157,597.68
赔偿及违约金支出	44,881.31	20,446.05	44,881.31
合 计	202,478.99	72,527.94	202,478.99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7,216.86	2,648,644.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4,900.74	-917,576.30
合 计	1,882,117.60	1,731,068.5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	-----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65,869,224.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80,383.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3,075.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9,326.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2,467.84
加计扣除的影响	-9,440,129.0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4,064.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71.46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所得税费用	1,882,117.60

(五十)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67,299.66	205,299.04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7,611,528.79	4,763,213.36
保证金	3,485,580.00	818,916.69
租赁收入	5,497,738.38	-
往来款及其他	592,506.57	568,140.85
合 计	17,654,653.40	6,355,569.9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费用及往来款	22,284,345.05	14,313,623.47
保证金	270,000.00	731,190.00
合 计	22,554,345.05	15,044,813.4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资金拆借款	6,700,000.00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购买少数股权的现金	4,815,116.35	-
资金拆借款	800,000.00	-
房屋租赁	536,085.82	190,929.15
票据贴现利息	378,807.19	-
合 计	6,530,009.36	190,929.15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987,106.53	45,859,210.5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266,811.59	9,185,698.55
信用减值损失	2,931,413.28	-3,453,563.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21,495.28	17,090,743.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554,606.36	502,246.50
无形资产摊销	1,038,280.56	1,301,436.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709,493.65	28,822,241.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0,041.20	398,250.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597.68	52,081.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34,660.52	5,364,511.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8,807.19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5,372.02	-909,444.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10,272.76	-8,131.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09,041.81	-35,274,124.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97,383.40	-52,208,722.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463,177.49	48,907,283.6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1,651,800.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37,329.48	65,629,715.8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	994,835.8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073,118.36	23,941,946.3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941,946.35	36,836,198.3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31,172.01	-12,894,251.9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39,073,118.36	23,941,946.35
其中: 库存现金	2,997.92	4,176.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070,120.44	23,937,769.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73,118.36	23,941,946.3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22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39,073,118.36元,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65,914,589.69元,差额26,841,471.33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6,571,471.33元。

2021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23,941,946.35元,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41,346,796.63元,差额17,404,850.28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7,404,850.28元。

(五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841,471.33	质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以及涉诉被冻结
应收票据	6,990,000.00	质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
应收款项融资	41,162,780.33	质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
固定资产	9,115,000.25	抵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
无形资产	43,034,346.26	抵押给金融机构以取得融资授信
合 计	127,143,598.17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1,498.37	2,900.00	2023/9/18	倪文军、贺宗贵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市支行	土地使用权	3,716.57	2,768.00	2027/6/30	倪文军、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贺宗贵

(五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 美元	28.62	6.9647	199.33
欧元	90,173.70	7.4229	669,350.36
印尼卢比	4,987,639,388.75	0.000445	2,219,499.52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47,801.92	6.9647	332,921.25
欧元	674,109.76	7.4229	5,003,849.31
印尼卢比	2,094,605,334.00	0.000445	932,099.37
其他应收款			
其中: 印尼卢比	1,686,394,117.00	0.000445	750,445.38
应付账款			-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欧元	591.00	7.4229	4,386.93
印尼卢比	5,138,851,566.61	0.000445	2,286,788.95
其他应付款			
其中：印尼卢比	341,674.00	0.000445	152.0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 PT. SUNNY MOULD INDONESIA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印尼卢比为其记账本位币，本期上述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化。

(五十四)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项目)	2022 年	1,549,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42,832.33
2021 年度余姚两化融合项目及两化融合管理	2022 年	399,8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85,881.80
2020 年区级技术改造补贴	2021 年	1,49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662,809.97
2019 年度工业投资项目	2020 年	1,017,6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20,476.11
2018 年区级技术改造补贴	2019 年	1,233,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55,333.66
2018 年市级工业投资与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019 年	1,205,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48,682.06
宁波市第四批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2019 年	49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57,647.06
余姚市模具行业转型发展政策资金	2019 年	484,6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49,529.64
2019 年柳东新区工业企业挖潜改造资金扶持项目	2019 年	35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42,614.59
2019 年上半年江夏区工业投资和技改补贴	2019 年	314,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41,293.20
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2019 年	25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25,000.00
宁波市 2017 年工业投资(技术改造)补助	2019 年	144,1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7,292.00
机器人专项	2017 年	209,2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3,244.44
小 计		-			1,872,636.8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经济和信息化局下达 2021 年度 350 企业项目建设贷款贴息及地方补助	2022 年	1,877,800.00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	1,877,800.00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2021 年度经开区推进质量品牌建设奖励资金)	2022 年	732,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732,000.00
余姚市首台(套)产品、工业设计奖励	2022 年	713,7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713,700.00
软件产品税费返还(增值税即征即退)	2022 年	588,842.59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88,842.59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2022 年	405,823.79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405,823.79
2021 年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	2022 年	341,3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41,300.00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基金	2022 年	3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21-2022 宁波智团科技经费	2022 年	2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50,000.00
2022 年余姚市第九批科技经费(余姚市 级科技创新项目立项补助资金)	2022 年	2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50,000.00
2021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性补助	2022 年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江夏区 2022 年瞪羚企业专项资金	2022 年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政府补助-宁波市智能制造工程服务公司	2022 年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上市挂牌奖励费用	2022 年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先进企业奖励	2022 年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滁州市南谯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 谯区人社局转 2022 年 4 月提升行动专项 资金款(以工代训岗位技能补贴)	2022 年	85,4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85,400.00
2021 年度余姚研发投入专项激励资金	2022 年	50,2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0,200.00
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2022 年	42,513.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42,513.00
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办公室 2021 年鼓励工业企业留工稳产助力企业 招工员工补贴	2022 年	31,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1,000.00
收到柳州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2022 年一次 性留工补助	2022 年	21,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1,500.00
2021 年度余姚模具产业转型发展政策资	2022 年	2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
滁州市南谯区财政局 提升行动资金拨 付	2022 年	19,2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9,200.00
扩岗补助	2022 年	17,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7,500.00
2022 年余姚市专利补助经费	2022 年	1,7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700.00
余姚市第四批科技经费	2022 年	1,6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600.00
滁州市琅琊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吸纳应届毕业生补贴款)	2022 年	1,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
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办公室 2021 年度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活 动津贴	2022 年	292.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92.00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额
2022年江夏区市级外经贸资金拨付	2022年	2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
小计		-			6,251,571.38
合计		-			8,124,208.24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合并范围的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滁州	滁州	制造业	100.00	-	现金购买
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柳州	柳州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武汉	武汉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安徽舜宇精工智能有限公司	一级	滁州	滁州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一级	武汉	武汉	制造业	51.00[注1]	-	设立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一级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100.00 [注2]	-	设立
舜宇模具(印尼)有限公司	一级	印尼	印尼	制造业	99.00	1.00[注3]	设立

[注1] 本公司与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共同出资 50,000,000.00 元设立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该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出资 25,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出资 24,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完成出资 25,500,000.00 元，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完成出资 24,500,000.00 元。

[注2] 本公司与 Bär Automation GmbH，共同出资设立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该公司章程约定：本公司出资 102 万欧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Bär Automation GmbH 出资 98 万欧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根据 2022 年 6 月双方签订的《股转转让协议》，少数股东 Bär Automation GmbH 将其持有的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49%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注3] 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舜宇模具(印尼)有限公司 1% 股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9.00	384,496.02	-	23,301,340.2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591,630.00	50,454,868.96	54,046,498.96	8,365,854.03	-	8,365,854.0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128,037.97	49,105,216.24	52,233,254.21	12,837,295.03	-	12,837,295.0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883,075.50	784,685.75	784,685.75	5,173,528.9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31,437.72	-1,527,048.49	-1,527,048.49	766,943.20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期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其注册资本范围内缴纳出资人民币 5,500,000.00 元。

(2)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8 日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 Bär Automation GmbH 将其持有的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49.00% 的股权以 68.7216 万欧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本公司直接持有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

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美元、印度尼西亚卢比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印度尼西亚卢比）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五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印度尼西亚卢比（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五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所有外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38.09	-8.64
下降5%	38.09	8.64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银行借款	14,773.88	772.60	568.85	1,669.71	17,785.04
应付票据	15,187.36	-	-	-	15,187.36
应付账款	24,349.48	-	-	-	24,349.48
其他应付款	1,808.65	-	-	-	1,808.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6	-	-	-	23.36
租赁负债	-	23.36	23.36	-	46.72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56,142.73	795.96	592.21	1,669.71	59,200.6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银行借款	9,893.70	-	-	-	9,893.70
应付票据	12,828.13	-	-	-	12,828.13
应付账款	24,857.63	-	-	-	24,857.63
其他应付款	1,412.97	-	-	-	1,412.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7	-	-	-	58.97
租赁负债	-	23.36	23.36	23.36	70.0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9,051.40	23.36	23.36	23.36	49,121.48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8.72%(2021年12月31日：59.35%)。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应收款项融资	-	56,320,166.19	-	56,320,166.19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788,959.74	2,788,959.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56,320,166.19	2,788,959.74	59,109,125.93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公允价值。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发现了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年末以被投资企业账面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

(四)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倪文军先生，倪文军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47.16% 的股份，并通过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本公司 2.90% 的股份，合计控制本公司 50.06% 的股份。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信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宁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Bär Automation GmbH[注]	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贺宗贵	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

[注]根据 2022 年 6 月签订的《股转让协议》，少数股东 Bär Automation GmbH 将其持有的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49%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100%。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数
宁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及其他	协议价	62,050.00	[注]	否	-
	产品采购	协议价	12,509.74	[注]	否	6,646.02
宁波信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及其他	协议价	-	-	-	60,000.00
	产品采购	协议价	-	-	-	25,836.29
Bär Automation GmbH	技术服务	协议价	-	-	-	1,332,464.61
合计			74,559.74	[注]		1,424,946.92

[注]: 公司批准的 2022 年与关联方(含视同关联方)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交易总额为 3,354.00 万元, 未区分具体明细。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当期应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数	上年数
宁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56,190.48	356,190.48	4,476.26	17,570.30	-	690,334.40

(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向宁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租赁两处房屋。一处位于浙江省余姚市凤山街道安山路 199 号, 计租建筑面积为 2,000.00 平方米; 另一处位于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 288 号, 计租建筑面积为 800.00 平方米。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倪文军、贺宗贵	本公司	49,000,000.00	2021/3/26	2022/8/9	是
倪文军、贺宗贵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21/6/8	2022/9/30	是
倪文军、贺宗贵	本公司	29,000,000.00	2022/4/26	2023/9/18	否
倪文军、贺宗贵	本公司	90,680,016.93	2022/4/24	2027/6/30	否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400,000.00	2022/05/20	2024/05/19	本期已经偿还 800,000.00 元。双方约定拆借年利率为 4%，本期计提利息 156,679.45 元。
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2/09/26	2024/09/25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2.00	13.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0.00	10.00
报酬总额(万元)	413.94	338.16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Bär Automation GmbH	股权转让	4,815,116.35[注]	-

[注]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8 日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 Bär Automation GmbH 将其持有的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49.00% 的股权，以 68.7216 万欧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本公司直接持有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1) 其他应付款			
	武汉通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056,679.45	-
	宁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73,047.83	427,047.62
	Bär Automation GmbH	133,458.45	1,557,384.96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宁波舜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351,714.22
合计		-	-

十一、股份支付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2022 年 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倪文军将其持有的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拥有的公司 10 万股股份以 7.12 元/股的价格转让公司员工高绍芊；2022 年 6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倪文军将其持有的宁波万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拥有的公

司 8 万股股份以 6.91 元/股的价格转让公司员工马强祥；公司原员工吕科将其持有的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拥有的公司 5 万股股份以 6.91 元/股的价格转让公司员工孟志华；公司原员工吕科将其持有的宁波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拥有的公司 1 万股股份以 6.91 元/股的价格转让公司员工贺宗贵，上述转让的目的是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且转让价低于公允价，上述事项构成股份支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股份支付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应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司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的申请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发行底价 13.88 元/股的价格作为公允价格，符合准则的要求。公允价格与转让价格的差额按照服务期限在报告期内进行摊销并确认股份支付金额，将其确认为管理费用及资本公积。

（二）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24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三）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开发行底价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5,263,799.9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651,800.00

[注]本期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金额为 1,651,800.00 元，计入管理费用 1,651,800.00 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重要承诺事项

1. 前期承诺的履行情况

根据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在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舜宇精工智能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全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 100.00 万元投资款。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1“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房屋	2,495.79	911.50	2,900.00	[注 1]
		土地使用权	867.67	586.87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市支行	土地使用权	3,892.26	3,716.57	2,768.00	
小 计			7,255.72	5,273.92	5,668.00	-

[注 1] 期末担保借款余额到期日明细如下：

抵押权人	借款类别	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短期借款	2,400.00	2023/4/26
	长期借款	500.00	2023/9/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市支行	长期借款	2,768.00	以还款计划表为准[注 2]
小 计		5,668.00	

[注 2] 合同约定分期归还借款本金，具体还款计划如下：2024 年 6 月 30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5 年 6 月 30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6 年 6 月 30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6 年 12 月 31 日归还本金 500.00 万元。

(二) 或有事项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市支行	2,768.00	详见[注 1]	
本公司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600.00	详见[注 2]	-
小 计			4,368.00	-	-

[注 1] 合同约定分期归还借款本金，具体还款计划如下：2024 年 6 月 30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5 年 6 月 30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6 年 6 月 30 日归还本金 500 万元；2026 年 12 月 31 日归还本金 500.00 万元。

[注 2] 担保借款余额 16,000,000.00 元由两笔借款组成。其中 8,000,000.00 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另 8,000,000.00 元到期日为 2023 年 12 月 5 日。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179,496,888.97 元。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根据公司于2023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对外投资股权的议案》。因德国当地和国际经济形势影响，BÄR Automation GmbH 运营困难，计划引进新的投资者，根据目前洽谈意向，希望后续 BÄR Automation GmbH 不涉及国外资本。据此公司拟出售持有的 BÄR Automation GmbH 10%的股权给 Artur Bär GmbH &Co. KG，目前双方处于协商阶段并未签订协议。

2、2023年2月15日，公司通过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00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8,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3,946,981.15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4,053,018.85元。

3、2023年3月27日，公司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12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00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2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494,452.83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705,547.17元。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23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64,97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共计9,745,500.00元。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22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2022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2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2年度，上年系指2021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227,366,543.11
1-2年	2,008,916.08

账 龄	期末数
2-3 年	4,222.56
3-4 年	138,619.95
4-5 年	-
5 年以上	932,136.75
账面余额小计	230,450,438.45
减：坏账准备	11,724,218.84
账面价值合计	218,726,219.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2,136.75	0.40	932,136.7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9,518,301.70	99.60	10,792,082.09	4.70	218,726,219.61
合 计	230,450,438.45	100.00	11,724,218.84	5.09	218,726,219.6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47,373.83	0.95	1,110,810.45	71.79	436,563.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105,649.31	99.05	7,866,023.47	4.88	153,239,625.84
合 计	162,653,023.14	100.00	8,976,833.92	5.52	153,676,189.2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北汽瑞翔汽车有限公司	932,136.75	932,136.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12,564,033.09	10,792,082.09	5.0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6,954,268.61	-	-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小 计	229,518,301.70	10,792,082.09	4.70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0,412,274.50	10,520,613.73	5.00
1-2 年	2,008,916.08	200,891.61	10.00
2-3 年	4,222.56	1,266.77	30.00
3-4 年	138,619.95	69,309.98	50.00
小 计	212,564,033.09	10,792,082.09	5.08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954,268.61	-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0,810.45	-	-	178,673.70	-	932,136.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66,023.47	2,381,023.86	582,851.01	37,816.25	-	10,792,082.09
小 计	8,976,833.92	2,381,023.86	582,851.01	216,489.95	-	11,724,218.84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6,489.9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台州东沅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货款	178,673.70	预计无法收回	经总经理审批	否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1,895,873.15	1 年以内 101,893,661.48 元；1-2 年 2,211.67 元	44.22	5,094,904.24
第二名	21,905,835.35	1 年以内	9.51	1,095,291.77
第三名	21,744,688.08	1 年以内	9.44	1,087,234.4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四名	16,954,268.61	1年以内	7.36	-
第五名	15,830,745.66	1年以内	6.87	791,537.28
小计	178,331,410.85		77.38	8,068,967.69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7,104,908.26	3.08
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6,582,700.00	2.86
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979,871.40	0.43
印尼舜宇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86,788.95	0.99
小计		16,954,268.61	7.36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71,295,335.27	40,631.56	71,254,703.71	88,301,036.28	33,189.15	88,267,847.13
合计	71,295,335.27	40,631.56	71,254,703.71	88,301,036.28	33,189.15	88,267,847.13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71,294,095.27
5年以上	1,240.00
账面余额小计	71,295,335.27
减：坏账准备	40,631.56
账面价值小计	71,254,703.71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	-----	-----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及其他	71,250,419.38	88,268,496.28
保证金及押金	39,800.00	9,300.00
备用金	5,115.89	23,240.00
账面余额小计	71,295,335.27	88,301,036.28
减：坏账准备	40,631.56	33,189.15
账面价值小计	71,254,703.71	88,267,847.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189.15	-	-	33,189.15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7,442.41	-	-	7,442.41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631.56	-	-	40,631.56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账龄组合	789,071.25	40,631.56	5.1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70,506,264.02	-	-
小 计	71,295,335.27	40,631.56	0.06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	------	---------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87,831.25	39,391.56	5.00
5年以上	1,240.00	1,240.00	100.00
小计	789,071.25	40,631.56	5.15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189.15	7,442.41	-	-	-	40,631.56
小计	33,189.15	7,442.41	-	-	-	40,631.56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0,694,320.43	1年以内	57.08	-
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4,844,923.56	1年以内	20.82	-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9,972,127.48	1年以内	13.99	-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994,892.55	1年以内	7.01	-
余姚市海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9,800.00	1年以内	0.06	1,990.00
小计		70,546,064.02		98.95	1,990.00

(7)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40,694,320.43	57.08
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4,844,923.56	20.82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9,972,127.48	13.99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4,994,892.55	7.01
小计		70,506,264.02	98.8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831,189.16	11,550,303.03	49,280,886.13	55,016,072.81	11,550,303.03	43,465,769.78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6,694,121.28	-	-	6,694,121.28	-	-
柳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武汉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舜宇模具(印尼)有限公司	13,333,269.64	-	-	13,333,269.64	-	11,550,303.03
武汉舜宇通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5,136,390.39	-	-	25,136,390.39	-	-
宁波舜宇贝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7,852,291.50	4,815,116.35	-	12,667,407.85	-	-
安徽舜宇精工智能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	-
小计	55,016,072.81	5,815,116.35	-	60,831,189.16	-	11,550,303.03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4,574,689.91	549,385,657.08	552,701,534.29	474,650,763.55
其他业务	16,834,714.56	16,561,515.48	21,175,824.02	20,421,545.55
合计	661,409,404.47	565,947,172.56	573,877,358.31	495,072,309.10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按不同类别列示)

(1) 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汽车零部件	644,574,689.91	549,385,657.08	552,701,534.29	474,650,763.55

(2)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饰功能件	540,295,818.74	466,309,369.06	459,816,745.57	413,680,562.36
模具	104,278,871.17	83,076,288.02	92,884,788.72	60,970,201.19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小 计	644,574,689.91	549,385,657.08	552,701,534.29	474,650,763.55

(3)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内销收入	593,115,472.35	510,058,144.28	534,475,083.34	457,659,158.77
外销收入	51,459,217.56	39,327,512.80	18,226,450.95	16,991,604.78
小 计	644,574,689.91	549,385,657.08	552,701,534.29	474,650,763.55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99,347,693.96	45.26
第二名	69,500,509.59	10.51
第三名	40,624,503.00	6.14
第四名	39,843,928.06	6.02
第五名	36,359,266.31	5.50
小 计	485,675,900.92	73.43

十六、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556.48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88,840.45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35,365.65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2,414,529.72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82,851.01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356.5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979.61	-
小 计	10,544,653.44	-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910,277.29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634,376.15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9,601,759.68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2,616.47	-

2.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定义的界定，本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原因说明如下：

项 目	金 额	原 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	-378,807.19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项 目	金 额	原 因
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1	1.14	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9	0.96	0.96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3,544,359.31
非经常性损益	2	9,601,759.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3,942,599.6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365,916,437.65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
股份支付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1)	1,651,800.00
股份支付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1)	6
外币报表折算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2)	-63,353.70
外币报表折算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2)	6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3)	-2,981,483.4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3)	6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396,992,098.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16.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13.59%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63,544,359.31
非经常性损益	2	9,601,759.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3,942,599.63
期初股份总数	4	55,77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55,77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1.14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97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增长 59.42%	主要系为了基建项目的建设取得了较多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增长 29.82%	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减少 39.59%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融资更多用于背书。

报表项目	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	大幅增加	主要系宁波新基地项目预付了较多的设备款所致。
短期借款	增长 43.58%	主要系宁波新基地项目建设占用了较多的营运资金而新增较多借款补充营运资金所致。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较上年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减少 53.38%	主要系本期取得财政贴息所致。
投资收益	大幅增加	主要系债务重组收益增加所致。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3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